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25 年 6 月 28 日—7 月 4 日，罗马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27 日和 11 月 25 日，罗马) 报告

内容提要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提请理事会和大会注意其第五十一届会议的结论和建议：

- 对世界不同区域普遍存在的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问题（全球约9.2%的人口仍在遭受饥饿之苦）深表关切，并强调需要确保冲突地区的平民可靠、持续、畅通无阻地获取充足的基本物资和服务；
- 批准了《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将其作为政府间商定的、自愿且不具约束力的关键全球政策框架，支持国家牵头为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所作的努力；
- 批准了《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将其作为以行动为导向、政府间商定、自愿且不具约束力的全球政策框架，用于支持国家牵头为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和行动所开展的工作；
- 批准粮安委《2024-2027多年工作计划》，该计划确立了跨领域重点领域、重点专题工作流和辅助活动，为支持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和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2提供了综合框架；指出该计划的落实工作取决于财政和人力资源是否充足，同时应考虑确保工作量可控；
- 赞赏地注意到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的报告《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并呼吁就此主题制定一套商定的政策建议；
- 在持续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背景下，欢迎由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联合介绍的《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进展报告》，并注意到报告的结论。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特别提请理事会注意：

- a) 各方对世界各区域普遍存在的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问题，以及在到2030年实现零饥饿目标方面依然存在的巨大挑战深表关切，并呼吁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国际金融机构和相关机构协调合作，评估并应对当前的持续冲突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影响（第10、11、18和21段）；
- b) 粮安委通过了《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呼吁各成员将《自愿准则》纳入各自的政策、战略、计划和监管框架，并将其转交粮农组织、粮食署和农发基金治理机构，以便支持在国家层面予以采用（第13-14段）；
- c) 粮安委通过了《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并将其转交粮农组织、粮食署和农发基金治理机构，以便支持在国家层面予以采用（第15-16段）；
- d) 粮安委通过了粮安委《2024-2027多年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进程的广泛性和包容性及战略愿景，再次呼吁联合国罗马常设机构履行承诺，以现金捐款或实物捐助的形式，分摊粮安委秘书处预算费用，同时鼓励粮安委主席和秘书处努力拓宽融资渠道、丰富融资来源（第17-18段）；
- e)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提交了第18份报告《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并将在此基础上编制一套商定的政策建议，提交2024年10月召开的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批准（第19-20段）；
- f) 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联合介绍了《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进展报告》，其中概述了各机构为促进在国家层面采用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所开展的工作（第21段）。

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提请大会批准粮安委的结论和建议，并尤其注意：

- a) 主题为“加强协调粮食危机政策响应—2023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的部长级会议的结论，包括呼吁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国际金融机构和相关机构协调合作，评估并应对当前的持续冲突对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影响（第10-11段）；

- b) 粮安委请粮农组织促进在国家层面有效采用《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并呼吁各成员将《自愿准则》纳入各自的政策、战略、计划和监管框架（第13-14段）；
- c) 粮安委建议粮农组织及联合国罗马其他常设机构继续支持成员加强能力，采用本届会议通过的《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使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及相关分析工具以改进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第15-16段）；
- d) 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确立了战略方向、跨领域重点领域、重点专题工作流和支持性活动，为推动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和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2 提供综合框架（第17-18段）；
- e) 粮安委大力鼓励联合国罗马常设机构履行承诺，通过现金或实物捐助，平等分担粮安委秘书预算费用，彰显三机构通过有效合作，携手主导并推动粮安委的工作（第18段）；
- f)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专组决定在《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基础上编制一套商定的政策建议，提交2024年10月举行的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批准（第20段）。

建议理事会和大会采取的行动

提请理事会和大会批准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粮安委秘书

电话：+39 06570 56034

电子邮箱：Guenter.Hemrich@fao.org

粮安委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为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而发挥作用”

2023 年 10 月 23-27 日和 11 月 25 日，意大利罗马

报 告

I. 组织事项

1.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3-27 日和 11 月 25 日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行。出席会议的有来自粮安委 130 个成员的代表、10 个非粮安委成员国的代表以及下列组织机构的代表：

19 个联合国机构；

226 个民间社会组织¹；

37 个国际农业研究组织；

3 个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

141 个私营部门协会和私人慈善基金会²；

41 个观察员。

2. 1 位副总统、10 位部长、13 位副部长和 3 位国务秘书注册参加会议。成员、与会人员和观察员详细名单参见 CFS 2023/51/Inf.5 号文件：

<https://www.fao.org/about/meetings/cfs/cfs51/list-of-documents/zh/>

¹ 民间社会的参与得到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的支持。这一数字包括该机制框架内的 216 个民间社会组织。

² 这一数字包括私营部门机制框架内的 135 家企业。

3. 本报告包含以下附录：附录 A—会议议程、附录 B—粮安委成员、附录 C—文件清单、附录 D—加拿大的立场说明、附录 E—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附录 F—印度尼西亚、阿尔及利亚、喀麦隆、科威特、马来西亚、俄罗斯联邦、苏丹和塞内加尔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附录 G—俄罗斯联邦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附录 H—埃及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附录 I—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附录 J—梵蒂冈教廷（观察员）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声明、附录 K—粮安委关于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利用及相关分析工具以改进决策从而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附录 L—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附录 M—关于暂停执行主席选举候选人提前 30 个日历日提名的截止日期要求的提案表决结果、附录 N—选举两名欧洲区域粮安委主席团候补成员的无记名投票表决结果；附录 O—休会表决结果记录表。
4. 粮安委获悉，欧洲联盟（欧盟）依据粮农组织《章程》第 II 条第 8 款和第 9 款参加会议。
5. 粮安委主席加夫列尔·德洛马·奥索里奥费雷罗先生（西班牙）宣布会议开幕。
6. 粮安委通过了《暂定议程》和《时间表》。
7. 粮安委任命了起草委员会，成员包括：阿根廷、巴西、中国、埃及、加蓬、印度尼西亚、日本³、新西兰³、俄罗斯联邦、西班牙³、苏丹、乌干达和美利坚合众国³，同时任命 Siragi Wakaabu 先生（乌干达）担任起草委主席。
8. 经成员商定，会议进行录像。

II. 高级别开幕式

9. 联合国秘书长安东尼奥·古特雷斯先生、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主席葆拉·纳瓦埃斯（Paula Narváez Ojeda）阁下、联合国大会主席丹尼斯·弗朗西斯（Dennis Francis）阁下、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博士、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总裁阿尔瓦罗·拉里奥

³ 美利坚合众国、欧洲联盟及作为粮安委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英国、挪威、日本、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不赞同任命俄罗斯联邦为起草委员会成员。

⁴ 俄罗斯联邦不赞同任命日本、新西兰、西班牙和美利坚合众国为起草委员会成员。

(Alvaro Lario) 先生、世界粮食计划署 (粮食署) 执行干事辛迪·麦凯恩 (Cindy McCain) 女士、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 (高专组) 指导委员会主席伯纳德·雷曼 (Bernard Lehman) 先生和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粮安委) 主席加夫列尔·费雷罗 (Gabriel Ferrero y de Loma-Osorio) 先生致开幕辞。开幕辞及录像可在以下网址查看：<https://www.fao.org/about/meetings/cfs/cfs51/list-of-documents/en/>和 <https://www.fao.org/cfs/plenary/cfs51/statements/en/>。

III. 加强协调粮食危机政策响应 — 2023 年 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⁵

10. 粮安委听取了联合国粮农组织首席经济学家马克西莫·托雷罗·库伦先生所做的介绍、联合国食物权特别报告员 Michael Fakhri 先生发表的主旨发言，以及成员、与会人员及观察员随后所做发言。

11. 粮安委强调，需要避免在冲突地区将粮食和水用作战争武器；表示需要确保整个加沙地带和其他冲突地区的平民可靠、持续、畅通无阻地获取充足的基本物资和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水、粮食、医疗用品和能源；并强调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应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国际金融机构和相关机构协调合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评估和应对此次冲突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加沙地带的粮食安全、营养和农业所造成的影响。

会议全文记录发布在粮安委网站上：

<https://www.fao.org/cfs/plenary/cfs51/sessions/en/>。

IV. 全球“互联互通”对话

12. 粮安委听取了由 David Nabarro 先生主持的小组讨论提出的建议，小组成员包括：经社理事会主席葆拉·纳瓦埃斯 (Paula Narváez) 阁下、伙伴关系及特别项目司司长 Fatema Aref Almulla 女士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生物多样性公约》代理执行秘书 David Cooper 先生、哥斯达黎加驻肯尼亚、联合国环境署及联合国人居署大使 Giovanna Valverde 阁下、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主任兼粮农组织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主任斯特凡诺斯·法蒂乌先生、尼日尔前总理兼非洲联盟粮食体系特使易卜拉欣·马亚基 (Ibrahim Mayaki) 阁下。随后各成员、与会人员及观察员做了发言。

会议全文记录 (包括会议进程) 载于粮安委网站。

⁵ 本议题立场说明载于附录 D。

V. 增强妇女及女童权能和促进性别平等： 批准并采纳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 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13. 粮安委审议了 CFS 2023/51/3 号文件《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和 CFS 2023/51/4/Rev.1 号文件《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决定草案》。此前，以下人员介绍了这两份文件：粮安委主席 Gabriel Ferrero de Loma-Osorio 大使（西班牙）、粮安委性别平等与妇女及女童赋权问题开放性工作组共同协调人 Berioska Morrison Gonzalez 女士（多米尼加共和国）（2023 年）、共同主席 Tanja Grén 女士（芬兰）和 Tomas Duncan Jurado（巴拿马）（2022 年）。

14. 粮安委：

- a. 批准 CFS 2023/51/3 号文件《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将其作为政府间商定的、自愿且不具约束力的关键全球政策框架，支持国家牵头为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所作的努力；
- b. 对性别平等与妇女及女童赋权问题开放性工作组的工作表示高度赞赏，并赞扬开放性工作组主席和共同协调人以及该工作组前几任共同主席卓有成效的领导；
- c. 欢迎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农村妇女网络（REDLAC）执行秘书 Luz Haro Guanga 女士和经社理事会主席兼智利大使及常驻联合国代表葆拉·纳瓦埃斯（Paula Narváez）阁下就国家粮食安全和人权背景下，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如何有助于逐步实现食物权所做的主旨发言；
- d. 敦促成员在其政策、战略、计划和监管框架内应用《自愿准则》，并按照粮安委的标准监测做法，与粮安委分享进展和经验；
- e. 鼓励粮安委所有利益相关方与其他相关倡议和平台合作，面向其受众在各层面支持和促进《自愿准则》的传播、使用和应用，支持制定、加强和实施协调的多部门国家政策、法律、计划、投资计划和创新型伙伴关系，以解决造成性别不平等的根源性问题，提高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议程与粮食安全和营养议程之间的政策一致性，并制定相辅相成的政策措施；
- f. 赞扬自愿承诺在本国政策和/或立法环境中结合《2030 年议程》相关承诺实施《自愿准则》的国家，并鼓励其他国家采取类似措施，积极利用粮安委这一政策协定工具，在国家层面采取多方行动，消除对妇女及女童一切形式的暴力和歧视，因为这种暴力和歧视会对妇女及女童自身、其家庭、家人、社区和国家的粮食安全和营养，以及相关社会、经济和可持续性议题产生不利影响；

- g. 决定将《自愿准则》转交粮农组织、粮食署和农发基金治理机构进一步审议，以根据各国要求，并按照粮农组织《总规则》第 XXXIII 条第 17 款和粮安委《议事规则》第 X 条第 1 款，以及粮安委《改革文件》第 22 段规定，支持在国家层面采用《自愿准则》；
- h. 决定根据粮农组织《总规则》第 XXXIII 条第 15 款、粮安委《议事规则》第 X 条第 4 款和粮安委《改革文件》第 21 段规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请联合国大会审议，并确保面向联合国所有相关组织和机构（包括妇女地位委员会）广泛宣传《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 i. 同意将《自愿准则》纳入粮安委《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

VI. 利用数据推动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 批准和采纳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的政策建议

15. 粮安委审议了政策趋同进程报告员 Anthony Muriithi 先生（肯尼亚）介绍的 CFS 2023/51/5 号文件《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和 CFS 2023/51/6 号文件《粮安委关于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利用及相关分析工具以改进决策从而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决定草案》。

16. 粮安委：

- a. 批准了 CFS 2023/51/5 号文件《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将其作为以行动为导向、政府间商定、自愿且不具约束力的全球政策框架，用于支持国家牵头为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和行动所开展的工作；
- b. 对报告员的有效领导深表赞赏，并赞扬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为编写《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分析工具》报告所做的工作；
- c. 欢迎开放数据观察（Open Data Watch）组织政策和伙伴关系主管 Francesca Perucci 女士作主旨发言并强调必须利用数据推动制定更优化、更具针对性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
- d. 呼吁粮安委所有利益相关方与其他相关倡议和平台合作，面向其受众在各层级支持和促进《政策建议》的传播、使用和应用；

- e. 鼓励所有利益相关方分享承诺、记录《政策建议》使用经验并与粮安委分享进展和经验，以便根据以参与、透明和问责原则为基础的粮安委标准监测方法，评估《政策建议》的持续相关性、有效性和影响；
- f. 建议粮农组织和其他驻罗马粮农机构及相关国际组织合作，继续协助各成员加强应用政策建议的能力，以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 g. 决定根据各国要求，并按照粮农组织《总规则》第XXXIII条第17款和粮安委《议事规则》第X条第1款以及粮安委《改革文件》第22段，将《政策建议》提交粮农组织、粮食署和农发基金治理机构，供其进一步审议在国家一级实施和支持利用《政策建议》的问题；
- h. 决定根据粮农组织《总规则》第XXXIII条第15款、粮安委《议事规则》第X条第4款和粮安委《改革文件》第21段，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统计委员会，提请联合国大会审议、确保和鼓励面向联合国所有相关组织和机构广泛宣传和落实《政策建议》；
- i. 同意将《政策建议》纳入粮安委《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

VII. 2030 年粮安委战略方向：《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 17. 粮安委审议了粮安委主席提交的 CFS 2023/51/7 号文件《粮安委 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 18. 粮安委：
 - a. 再次关切地指出全世界估计仍有 6.91 至 7.83 亿人食不果腹，约占世界人口的 9.2%，到 2030 年实现“零饥饿”面临严峻挑战；
 - b. 批准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其通过跨领域重点领域、重点专题工作流程和支持性活动，为推动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和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2 提供综合框架；
 - c. 认识到粮安委落实情况报告（[CFS 2018/45/3](#)）附件 B 所述《多年工作计划》进程的广泛性和包容性及战略愿景，该进程力求提高全球层面的政策趋同/一致性，从而加强国家和区域层面的行动，最终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
 - d. 注意到 [CFS 2018/45/3](#) 号文件指出，《多年工作计划》实施工作取决于财政和人力资源是否充足，同时应考虑确保工作量可控；
 - e. 同意制定简明、及时、行动导向的政策产品；

- f. 指出 2025 年将进行中期审查，以开展评估并在必要时调整《多年工作计划》的其余内容，作为对“滚动”章节年度更新的补充；
- g. 根据粮安委第五十届会议审议结果，大力鼓励罗马粮农三机构履行承诺，以现金捐款或实物捐助的形式，分摊粮安委秘书处预算费用，彰显三机构通过有效合作，携手主导粮安委工作；
- h. 根据粮安委改革文件，大力鼓励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及粮安委其他利益相关方酌情将粮安委相关议题列入各自治理机构和区域会议议程；
- i. 要求主席和秘书处分别根据粮安委《资源筹措战略》和《外联战略》，继续努力拓展粮安委融资渠道、丰富融资形式，包括与粮安委成员国、私人基金会、私营部门和金融机构接洽；
- j. 强调罗马粮农三机构应采取保障措施，防范粮安委供资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利益冲突。

VIII. 解决多方面不平等问题：减少不平等， 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19.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高专组）指导委员会主席 Bernard Lehmann 先生介绍了高专组报告“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高专组项目组组长 Bhavani Shankar 先生介绍了高专组报告的主要结论和建议。

20. 粮安委：

- a. 赞赏地认识到高专组为编写“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报告所做的工作，以及 Bernard Lehmann 先生和 Bhavani Shankar 先生就报告所载主要政策相关实证所做介绍；
- b. 忆及粮安委《2020-2023 多年工作计划》滚动章节第 21 段所载规定⁶；
- c. 呼吁任命一名政策趋同进程报告员，该进程将根据高专组报告及其他现有相关科学和循证资料，确定政策趋同且一致的领域；
- d. 认识到采用向所有利益相关方开放的包容性进程的重要性，该进程将促成拟定一套商定建议，提交 2024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批准；

⁶ 在 2023 年发布高专组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确定一名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进行全会讨论以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该进程将制定政策建议，提交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批准。

IX.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 (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 进展报告

21. 粮安委：

- a. 欢迎在持续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背景下，由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联合提交的文件“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进展报告”（CFS 2023/51/Inf.17），并注意到其结论；
- b. 继续深度关切世界不同地区，特别是非洲、近东及北非、南亚和西亚、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部分地区当前的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状况及其对健康和营养产生的负面影响，并强调各层面携手，协调有效应对相关情况刻不容缓；
- c. 认识到各有关机构在国家层面推广运用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的相关工作，再次强调其为促进在国家粮食体系和营养相关政策背景下将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罗马营养宣言》的承诺转化为行动所做出的贡献；
- d. 听取了老挝农业与林业部规划合作司副司长 Phommy Inthichack 先生介绍的为在国家层面推广采用和应用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而开展的活动。
- e. 重申要求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定期更新在落实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方面取得的进一步进展；

X. 监测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社会保护 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建议

22. 监测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建议采纳和适用情况环节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首席经济学家马克西莫·托雷罗先生主持，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主席 Seth Meyer 先生、粮食署计划、人道主义及发展事务司司长 David Kaatrud 先生、前联合国助理秘书长兼“非洲抗风险能力”机构总干事 Mohamed Béavogui 阁下就应对粮价波动挑战和加强社会保护机制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的重要性发表了主旨发言。

23. 在主持人主持下，围绕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建议的采用和适用工作，进行了小组讨论。小组成员包括：

- 菲律宾农业部常务副部长 Domingo F. Panganiban 阁下；
- 巴西社会发展和援助、家庭和抗击饥饿部国际事务特别顾问 Renato Domith Godinho 先生；

- 私营部门机制主席 Michael Keller 先生；
- 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 Patty Naylor 女士；
-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私营部门、咨询及实施工作组组长 Stefania Lenoci 女士。

会议全文记录发布在粮安委网站上：

<https://www.fao.org/cfs/plenary/cfs51/sessions/en/>

XI. 其他事项

a) 采用慈善基金会机制与粮安委建立联系的方式

24. 粮安委认可 CFS 2023/51/Inf.22 号文件《采用慈善基金会机制与粮安委建立联系的方式提案》，同时对慈善基金会建设性参与粮安委工作表示赞赏。

b) 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日期

25. 粮安委提议，根据《2023-2024 年粮农组织/农发基金/粮食署治理机构及其他主要会议时间表》安排，于 2024 年 10 月 21-25 日在罗马粮农组织总部举行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根据粮安委《议事规则》第 VII 条，具体日期将由粮农组织总干事和粮安委主席通报。

c) 选举主席、主席团成员和候补成员

26. 粮安委以唱名表决⁷方式获三分之二多数成员赞成，决定破例暂停执行《议事规则》第 II 条第 4 款关于提前 30 个日历日提交提名的规定，因此不迟于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开幕 7 天前收到的提名被视为有效，可参与本届会议粮安委主席选举。

27. 粮安委选举南非常驻罗马联合国机构代表 Nosipho Nausca-Jean Jezile 女士担任主席。

⁷ 唱名表决总投票数：115 票；赞成：11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载于附录 L。

28. 粮安委以鼓掌方式选出以下粮安委主席团成员和候补成员：

i) 成员：

- 非洲区域：布隆迪和尼日利亚；
- 亚洲区域：中国和印度；
- 欧洲区域：法国和瑞士；
-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阿根廷（2023-2024 年）和巴西（2023-2024 年）、古巴（2024-2025 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2024-2025 年）；
- 近东区域：埃及和科威特；
- 北美区域：美利坚合众国；
- 西南太平洋区域：新西兰。

ii) 候补成员：

- 非洲区域：刚果民主共和国和马里；
- 亚洲区域：印度尼西亚和泰国；
-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古巴（2023-2024 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2023-2024 年）、阿根廷（2024-2025 年）和巴西（2024-2025 年）；
- 近东区域：摩洛哥和苏丹；
- 北美区域：加拿大；
- 西南太平洋区域：澳大利亚。

29. 粮安委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选出以下主席团候补成员：

- 欧洲区域：挪威和罗马尼亚⁸。

d) 通过最终报告

30. 粮安委经唱名表决⁹，以过半数票数决定全体会议休会。

31. 本报告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获得通过。

⁸ 表决结果载于附录 N。

⁹ 唱名表决总票数：78 票；赞成：48 票；反对：30 票；弃权：6 票。表决结果见附录 O。

附录 A—会议议程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全体会议概况

全体会议前两日举行部长级会议，随后举行高级别会议。全体会议将以高级别开幕式开始，随后讨论如何加强协调粮食危机政策响应，并审议最新版《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报告。此外，全体会议还将探讨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重大事件之间的全球互联互通，包括 2023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2023 年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阶段成果总结推进大会和 2024 年未来峰会，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大会第二十七届和二十八届会议以及《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在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粮安委将批准以下三份文件：《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与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以及《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此外，全会还包括两次总结会议：一次是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进展情况的介绍会，另一次是监测“价格波动与粮食安全”和“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建议的会议。

时间管理与高级别参与

粮安委全体会议为利益相关方之间开展有意义的对话和互动提供了机会，包括代表团团长在公开全体会议上进行口头或书面陈述的机会。请各位代表发言简明扼要（最长三分钟，除非由部长或代表团团长或代表整个区域小组发言），内容须与所讨论主题相关。正式发言切勿冗长，发言若超过分配时间，可由粮安委秘书处以电子方式分享，在会议公共网站上发布。会场将设置“交通灯”系统，帮助代表控制发言时间。

请所有代表至少在会前 1 小时将发言稿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 cfs@fao.org，以便提供给口译员，以联合国粮农组织六种官方语言进行口译，并以原文发布在[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网站的发言栏目。

如成员代表团中包括部长、副部长、国务秘书（或同等级别）等高级别代表，应通知秘书处，以便在发言名单上予以优先考虑。

I.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和时间表（供决定）
- b) 粮安委成员（供参考）
- c) 起草委员会成员（供决定）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1/Rev.1 –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暂定议程（本文件）
- CFS 2023/51/Inf.1/Rev.1 –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暂定时间表
- CFS 2023/51/Inf.2 –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指南
- CFS 2023/51/Inf.4 – 成员
- CFS 2023/51/2 – 起草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指南

部长级会议环节**II. 高级别开幕式（供参考）**

下列嘉宾或其代表致开幕词（将发布在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文件网页上）：

- 联合国秘书长；
-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总干事；
-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总裁；
-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执行干事；
- 联合国大会主席；
- 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主席；
-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高专组）主席；
- 粮安委主席。

**III. 加强协调粮食危机政策响应 —
2023 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供参考和讨论）**

- a) 介绍《2023 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报告，并讨论如何协调全球粮食危机的政策响应。
- b) 开展有关协调粮食危机政策响应和推动粮食体系转型以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以及充足食物权的高级别辩论，包括：加强人道主义响应的重要性，支持小农和家庭农民，稳定粮食价格和市场，贸易发挥的关键作用，加强营养敏感型社会保护体系，以及为各国提供所需财政资源的方法。本届会议提供契机，听取最受影响群体的呼声和代表发言。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Inf.15 – 《2023 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报告

IV. 全球“互联互通”对话（供参考和讨论）

- a) 2023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和 2024 年“未来峰会”；
- b) 粮食和气候变化：“《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从沙姆沙伊赫到迪拜”；
- c)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 d) 2023 年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阶段成果总结推进大会：国家路径进展。

V. 增强妇女及女童权能和促进性别平等： 批准并采纳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 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供决定）

经开放性工作组包容性多利益相关方谈判进程形成的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最终版本将提交粮安委全体会议审议和批准。本届会议还将提供机会，讨论草案文本中的最重点内容，以及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层面促进和加快《自愿准则》采纳和实施的机会。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3 –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 CFS 2023/51/4 –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 决定草案

VI. 利用数据推动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 批准和采纳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 相关分析工具的政策建议（供决定）

经开放性工作组包容性多利益相关方谈判进程形成的《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最终版本将提交粮安委全体会议审议和批准。本届会议还将提供机会，讨论草案文本的总体谈判进程及其中最重点内容，以及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层面促进和加快《政策建议》采纳和实施的机会。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5 – 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
- CFS 2023/51/6 – 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 – 决定草案

高级别会议环节

**VII. 2030 年粮安委战略方向：
《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供决定）**

粮安委将批准并发布战略性《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该计划明确了目标、预期成果、实现方式及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性。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7 – 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 CFS 2023/51/8 – 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 决定草案
- CFS 2023/51/Inf.16 – 粮安委 2023 年度进展报告

**VIII. 解决多方面不平等问题：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供讨论）**

- a) 介绍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关于减少不平等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报告；
- b) 粮安委利益相关方将有机会就粮安委关于减少不平等以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趋同进程报告内容提供反馈和意见建议。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9 – 减少不平等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 结论草案
- CFS 2023/51/Inf.17 –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关于减少不平等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报告

IX.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报后续行动 (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 进展报告 (供参考和讨论)

粮农组织与世卫组织将编制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第四份进展报告。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10 –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进展报告 - 结论草案
- CFS 2023/51/Inf.18 –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行动十年”落实情况）进展报告

X. 监测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 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建议（供讨论）

粮安委将根据其第四十三届会议批准的《分享关于落实粮安委决定方面的经验和良好做法的职责范围》（CFS 2016/43/7），讨论下述粮安委政策建议的应用和落实情况：

- a) 《粮价波动与粮食安全》（2011年）；
- b) 《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2012年）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Inf.19 – 监测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关于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的政策建议：秘书处对所收到意见的分析
- CFS 2023/51/Inf.20 – 2011年粮安委第三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的政策建议
- CFS 2023/51/Inf.21 – 2012年粮安委第三十九届会议通过的关于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的政策建议

XI. 其他事项

- a) 采用慈善基金会机制与粮安委建立联系的方式（供参考）
- b) 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日期（供决定）
- c) 选举主席、主席团成员和替补成员（供决定）
- d) 通过最终报告（供决定）

背景文件：

- CFS 2023/51/Inf.22 – 采用慈善基金会机制与粮安委建立联系的方式提案
- CFS 2023/51/Inf.23 – 选举粮安委主席

附录 B—粮安委成员

- 阿富汗
- 阿尔及利亚
- 安哥拉
- 阿根廷
- 澳大利亚
- 奥地利
- 阿塞拜疆
- 巴哈马
- 孟加拉国
- 白俄罗斯
- 比利时
- 伯利兹
- 巴西
- 保加利亚
- 布基纳法索
- 布隆迪
- 佛得角
- 喀麦隆
- 加拿大
- 乍得
- 智利
- 中国
- 哥伦比亚
- 刚果
- 哥斯达黎加
- 科特迪瓦
- 克罗地亚
- 古巴
- 塞浦路斯
- 捷克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丹麦
- 加蓬
- 格鲁吉亚
- 德国
- 加纳
- 希腊
- 危地马拉
- 几内亚
- 海地
- 洪都拉斯
- 匈牙利
- 冰岛
- 印度
- 印度尼西亚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伊拉克
- 爱尔兰
- 以色列
- 意大利
- 日本
- 约旦
- 肯尼亚
- 基里巴斯
- 科威特
- 拉脱维亚
- 黎巴嫩
- 莱索托
- 利比里亚
- 利比亚
- 立陶宛
- 卢森堡
- 马达加斯加
- 马来西亚
- 马尔代夫
- 马里
- 北马其顿
- 挪威
- 阿曼
- 巴基斯坦
- 巴拿马
- 巴拉圭
- 秘鲁
- 菲律宾
- 波兰
- 葡萄牙
- 卡塔尔
- 大韩民国
- 摩尔多瓦共和国
- 罗马尼亚
- 俄罗斯联邦
- 圣卢西亚
- 圣马力诺
- 沙特阿拉伯
- 塞内加尔
- 新加坡
- 斯洛伐克
- 斯洛文尼亚
- 所罗门群岛
- 南非
- 西班牙
- 斯里兰卡
- 苏丹
- 瑞典
- 瑞士
- 泰国
- 多哥
- 汤加
- 突尼斯
- 土耳其
- 乌干达

- 吉布提
- 多米尼加共和国
- 厄瓜多尔
- 埃及
- 萨尔瓦多
- 赤道几内亚
- 厄立特里亚
- 爱沙尼亚
- 斯威士兰
- 埃塞俄比亚
- 欧盟（成员组织）
- 芬兰
- 法国
- 马耳他
- 毛里塔尼亚
- 毛里求斯
- 墨西哥
- 摩纳哥
- 摩洛哥
- 莫桑比克
- 缅甸
- 纳米比亚
- 荷兰
- 新西兰
- 尼加拉瓜
- 尼日尔
- 尼日利亚
- 乌克兰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美利坚合众国
- 乌拉圭
- 乌兹别克斯坦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也门
- 赞比亚
- 津巴布韦

附录 C—文件清单

文件编号	标题	议题
CFS 2023/51/1/Rev.2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暂定议程	I
CFS 2023/51/2/Rev.1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最终报告编写指南	I
CFS 2023/51/3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V
CFS 2023/51/4/Rev.1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 决定草案	V
CFS 2023/51/5	粮安委关于加强收集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相关分析工具，促进完善决策，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	VI
CFS 2023/51/6	粮安委关于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利用及相关分析工具以改进决策从而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决定草案	VI
CFS 2023/51/7	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VII
CFS 2023/51/8	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 决定草案	VII
CFS 2023/51/9	减少不平等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 结论草案	VIII
CFS 2023/51/10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进展报告 – 结论草案	IX
CFS 2023/51/Inf.1/Rev.1	粮安委暂定时间表	I
CFS 2023/51/Inf.2	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指南	I
CFS 2023/51/Inf.3/Rev.1	文件清单	
CFS 2023/51/Inf.4	成员	I
CFS 2023/51/Inf.5	代表名单	
CFS 2023/51/Inf.6	欧洲联盟提交的权限声明	
CFS 2023/51/Inf.7	联合国秘书长致辞	II
CFS 2023/51/Inf.8	粮安委主席致辞	II
CFS 2023/51/Inf.9	联合国大会主席致辞	II

CFS 2023/51/Inf.10	经社理事会主席致辞	II
CFS 2023/51/Inf.11	联合国粮农组织总干事致辞	II
CFS 2023/51/Inf.12	农发基金总裁致辞	II
CFS 2023/51/Inf.13	粮食计划署执行干事致辞	II
CFS 2023/51/Inf.14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高专组）指导委员会主席致辞	II
CFS 2023/51/Inf.15	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 2023	III
CFS 2023/51/Inf.16	粮安委 2023 年度进展报告	VII
CFS 2023/51/Inf.17	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关于减少不平等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报告	VIII
CFS 2023/51/Inf.18	第二届国际营养大会后续行动（包括联合国“营养问题行动十年”实施工作）进展报告	IX
CFS 2023/51/Inf.19	监测粮安委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以及关于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的政策建议：秘书处对所收到意见的分析	X
CFS 2023/51/Inf.20	2011 年粮安委第三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关于价格波动和粮食安全的政策建议	X
CFS 2023/51/Inf.21	2012 年粮安委第三十九届会议通过的关于社会保护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的政策建议	X
CFS 2023/51/Inf.22	采用慈善基金会机制与粮安委建立联系的方式提案	XI
CFS 2023/51/Inf.23	选举粮安委主席	XI

附录 D—加拿大关于议题 III 的最后报告文本的立场说明

加拿大支持这份文件中的共识，同样关心加沙地带巴勒斯坦平民目前面临的困境。但我们注意到，按照职责规定，粮安委应广泛地关注所有武装冲突局势中的粮食安全和营养需求，并强调，包括非国家主体在内的各方都必须履行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加拿大对从海地到苏丹、从也门到乌克兰等一系列其他局势下粮食安全受到的影响表示关切，《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报告中也指出了这一点。我们要求将我们的立场说明记录在案。

附录 E—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 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

第 1 部分 — 引言

1.1. 背景和依据

1. 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对于人权至关重要，也是《世界人权宣言》的组成部分¹⁰。确保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是实现粮安委消除饥饿、确保人人享有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职责关键所在。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对于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意义重大，也是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5）的重要前提。
2. 为落实这一职责，粮安委在2019年10月第四十六届会议上批准开展一个政策进程，旨在制定《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下称“《准则》”）。
3. 在《2030年议程》中，国际社会将性别平等单独列为一项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5），肯定了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意义。
4. 目前，全球粮食体系产量足以满足地球上每个人的粮食需求。但在种种挑战下，越来越多的城乡人口无法实现作为适当生活水准权构成部分的充足食物权，难以满足日常食物和营养需求。歧视和不平等会加剧粮食不安全和各种形式营养不良¹¹，妇女及女童尤其容易受到影响。2020年，受COVID-19疫情影响，粮食不安全状况有所加剧，2021年粮食不安全状况继续恶化，加剧了性别不平等，对妇女及女童造成了更为不利的影晌¹²，特别是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移民、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老年妇女，以及残障人士。当前，国际社会面临严峻挑战，消除性别不平等、保障妇女及女童权利刻不容缓，此刻更要确保人人享有粮食安全和营养。
5. 越来越多的实证表明，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与粮食安全和营养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支持妇女及女童赋权，尤其重视改善弱势妇女及女童的处境，是改善妇女、其家人、社区，乃至整个社会所有人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的最有效途径之一，有助于降低婴儿死亡率，减少儿童营养不良，预防非传染性疾病，打破代际营养不良循环。应特别关注两岁以下婴幼儿、孕期和哺乳期妇女，以及女童的终生营养需求。

¹⁰ 《世界人权宣言》，序言和第 1 条。

¹¹ 营养不良包括营养不足（儿童发育迟缓和消瘦、维生素和矿物质缺乏），以及超重和肥胖。《2022 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调整粮食和农业政策，提升健康膳食可负担性》。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儿基会、粮食署和世卫组织。

¹² 《2022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

6. 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是减贫、促进经济增长、改善社会福利、可持续获取和管理自然资源、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以及保护、养护及可持续利用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的关键前提。实现性别平等并开展妇女及女童赋权有利于多部门提高生产力水平和效率，受益部门包括农业¹³，其中从事小规模和家庭农业的女性占比越来越高，但在资源获取和支配方面，不平等和歧视不断，以致经济发展受损，无法发挥经济潜力¹⁴。妇女（包括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在粮食体系中积极发挥主体作用，以农民、生产者、小农、家庭农民、渔民、牧民、加工者、贸易商、短工、小农户、创业者身份参与粮食体系和价值链各环节，同时也是消费者、家庭的支柱。
7. 尽管过去几十年来取得了进展，但在全世界范围内，妇女及女童，尤其是弱势妇女及女童，仍遭受着暴力、歧视和不平等，表现为以下种种挑战和障碍：参与决策进程受阻；无法平等获取和支配关键生产资料、资产、技术、教育和金融服务以及经济机遇；无法平等享有社会保护；过多承担不被认可的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难以享受基本保健服务，包括难以普遍获取性和生殖健康保健服务。这些现象均加剧了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对粮食安全各个支柱（可供性、获取、利用、稳定性）造成了不利影响，妨害了粮食体系包容、创新和可持续，限制了女性的能动性，并妨碍了女性平等受益。第3部分探讨了这些挑战，并提出了推动变革的战略切入点。

1.2. 《准则》的宗旨

8. 《准则》的核心目标是支持成员、发展伙伴¹⁵和其他利益相关方推进性别平等，促进妇女及女童权利、赋权和领导地位，助力消除饥饿、粮食不安全和一切形式营养不良，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9. 《准则》借鉴性别平等主流化¹⁶、促进性别平等公共政策、计划和创新解决方案等方面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提供切实政策指导。《准则》旨在解决造成性别不平等的根源问题，包括推广注重并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完善法律和政策框架、制度安排、国家计划和方案，酌情推动创新伙伴关系，促进人力和财政资源投资，助推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
10. 《准则》旨在提高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以及粮食安全和营养议程之间的政策一致性，推广相辅相成的政策措施。形成和传播妇女及女童和男性及

¹³ 农业包括种植业、林业、渔业、畜牧业和水产养殖业。联合国大会第 A/RES/74/242 号决议，第 20 段。

¹⁴ [《性别差距造成的农业生产损失》](#)，妇女署、世界银行集团、环境署和开发署，2015 年。

¹⁵ 发展合作伙伴包括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提供发展援助的组织。

¹⁶ 性别平等主流化定义见经社理事会第 1997/2 号商定结论。

男童不同境遇的证据，并认识到他们在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因人而异的机遇、局限和成果，有助于转变歧视性的社会规范，提高认识水平，支持适当对策，包括精准制定政策和计划。

11. 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行动十年（2020-2030年）”背景下，《准则》将助推农民组织和妇女组织等各级各利益相关方加快行动，实现粮安委职责和《2030年议程》各项目标。鉴于妇女及女童在农业及粮食体系、家庭农业、家庭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准则》还将推动实施联合国“营养问题行动十年（2016-2025年）”、“水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十年（2018-2028年）”、“家庭农业十年（2019-2028年）”和“生态系统恢复十年（2021-2030年）”行动计划。

1.3. 《准则》的性质和受众

12. 《准则》基于自愿实施，不具约束力。
13. 《准则》的解释和应用应始终结合国内法和国际法既定义务，并酌情考虑根据适用国际和区域文书所做的自愿承诺。《准则》所述任何内容都不应被解读为限制或损害国际法（包括《世界人权宣言》及其他国际人权文书）可能规定各国承担的任何法律义务或承诺。
14. 《准则》应结合国家法律体系和法律制度予以解释和应用。《准则》应在国内以及区域和全球层面实施，同时考虑各国国情、能力和发展水平各异，尊重各国政策和优先重点。
15. 《准则》对国家、区域和国际举措予以补充和支持，旨在革除对妇女及女童的一切形式歧视，从而消除对她们及其家人、家庭、社区和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的不利影响。具体而言，粮安委指导意见借鉴、整合并补充联合国系统就该议题通过的现有多边文书。
16. 《准则》面向所有参与开展粮食安全和营养、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和领导工作的利益相关方。《准则》主要面向各级政府，帮助制定和实施公共政策，实现加强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公共部门政策之间及内部一致性的主要目标。《准则》也有助于其他主体参与政策讨论和政策实施进程。这类主体包括：
 - a) 政府；
 - b) 政府间和区域组织，包括联合国机构；

- c) 国际和地方性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妇女组织、妇女权利组织、农民和小规模粮食生产者组织、无地农民组织、牧民组织、小农组织、渔民组织、农民工组织、消费者组织、专业组织、工会（包括家政、农村和农业工人、青年、土著人民，以及地方社区）；
- d) 私营部门，包括中小微企业和大公司；
- e) 研究组织和教育机构（包括高校）；
- f) 发展和人道主义机构以及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
- g) 慈善基金会。

第 2 部分 — 《准则》遵循的核心原则

17. 《准则》应根据下列文书适用，所涉文书均具相关性和适用性，并经成员商定、肯定和/或批准：

-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15 年）；
- 经社理事会-第 1997/2 号商定结论-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 《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大会 1948 年通过）；
-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包括第 34 号一般性建议）；
-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 《儿童权利公约》；
-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2007 年 9 月 13 日）；
- 《联合国农民和农村地区其他劳动者权利宣言》（2018 年 12 月 17 日）；
- 联合国大会《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1951 年 7 月 28 日）；
- 联合国大会《残疾人权利公约》（2006 年 12 月 13 日）；
- 联合国大会第 76/140 号决议：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及女童的境况，2021 年 12 月 16 日；

- 妇女地位委员会商定结论；
- 国际劳工组织第 100、111、156、169、183 和 190 号公约；
-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性别平等—处于体面劳动的核心位置”的决议（2009 年 6 月 17 日）；
-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促进性别平等、报酬平等和生育保护的决议（2008 年 12 月 8 日）；
- 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和 2417 号决议；
-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1995 年）及其审查会议的成果文件；
-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4 年）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及其审查会议；
-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
- 联合国“营养问题行动十年（2016-2025 年）”；
- 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2019-2028 年）”；
- 《哥本哈根社会发展问题宣言》；
- 联合国大会第 217/77 号决议。

18. 《准则》旨在借鉴和促进其他国际机构的工作，以及下列其他政策产品所载相关指导意见：

- 粮安委《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2004 年）；
- 粮安委《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2012 年）；
- 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2015 年）；
- 粮安委《农业和粮食系统负责任投资原则》（2015 年）；
- 《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2015 年）；
- 粮安委《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2017 年）；
- 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2021 年）；
- 粮安委已获批准的全部政策建议。

《准则》遵循的核心原则如下：

19. **承诺实现人权并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有助于实现不可分割、相互依存的人权。《准则》遵循并借鉴各项国际和区域文书，包括涉及人权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20. **不歧视。**不得在法律、政策和实践中以任何形式歧视任何人。确保所有男女均能享有所有人权，同时承认男女有别，酌情采取具体临时特别措施，加速实现事实平等，是各国应尽的主要责任。
21. **所有妇女及女童赋权。**《准则》的核心要义是支持所有妇女及女童赋权，承认她们是权利所有人、变革推动者和领导者。《准则》立足于促进妇女及女童赋权与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之间相辅相成的关系上。《准则》提出行动建议，促进妇女及女童发挥个人和集体能动性和自主性，从而积极并切实参与决策，掌握自己的命运，改进影响生活生计的战略选择。
22. **消除造成性别不平等的结构性障碍。**《准则》提倡采用创新的性别平等举措，既要治标，包括女性获取土地、金融服务和其他生产资源的渠道受限问题；同时也要治本，即消除造成性别不平等的结构性根源障碍，包括歧视性法律、政策、社会规范、态度、有害习俗和陈旧性别观念，从而为所有人打造可持续的粮食体系，同时尊重不同文化及当地和国家的法律。这需要男性和男童，以及地方部门和传统主管机构等各方共同参与，认可并尊重妇女及女童的领导地位，从而强化共同责任和承诺，顺利转变男女不平等的权力关系。
23. **各国自主行动。**实施《准则》时，需要考虑到各国的发展重点和实际国情。应结合国家法律体系和制度，以及根据国际法律承担的法律义务，解读和适用《准则》，同时考虑各国实际国情、能力和发展水平各异，尊重各国政策和优先重点。
24. **加强政策、法律和制度一致性。**《准则》促进完善和加强政策、法律、和制度框架，在事关可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领域，提高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主流化方面的连贯一致。这有助于协同增效，避免重复，减轻风险，防止政策或法律领域之间产生意外或矛盾的影响。
25.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因地制宜，精准施策。**要开展有效工作的来实现变革，就必须理解特定社会中问题的具体性质。因此，《准则》提倡结合国家法律体系和法律制度，因地制宜开展包容性与参与性兼备的性别平等分析和行动，避免一概而论和墨守成规，同时考虑所有妇女及女童的生活经历、地方、国家和区域情况以及性别关系、角色和规范所受影响。

26. **多管齐下。**《准则》认识到，妇女及女童经常同时遭受多种形式的歧视，尤其是种族、肤色、性别、年龄、语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民族或社会出身、财产、出生、残疾或其他方面¹⁷的歧视，进而损害她们的粮食安全和营养结果。《准则》提倡从多管齐下，解决这些相互关联、叠加放大的弊病。地方社区和土著社区的妇女及女童、残疾妇女及女童，以及老年妇女往往也深受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影响，是尤其边缘化和弱勢的群体。
27. **性别平等主流化与精准行动相结合。**除了采用转变性别观念的方法，《准则》还支持将性别观点纳入各项政策和举措主流，同时认识到要实现性别平等，就要配合性别平等主流化，精准采取重视妇女及女童的举措。
28. **基于实证。**《准则》基于有力的实证，并鼓励将这些实证用于知情决策，开发基于实证的监测和评价系统，以及制定有效的对策和政策。《准则》可促进收集、分析和使用按性别和年龄分类的数据和性别统计数据以及其他变量，以便开展准确和因地制宜的性别分析。
29. **确保政策和法律制定进程包容性与参与性。**《准则》旨在完善政策、法律框架和相关做法，促进所有妇女及女童（包括弱勢妇女¹⁸及女童）、土著妇女、地方社区，以及妇女组织（包括妇女权利组织和妇女社会运动）的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并在制定和实施政策和法律过程中尊重多元多样。
30. **多利益相关方协作与伙伴关系。**《准则》认识到，在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的进程中，要推动有效的多利益相关方协作与伙伴关系，并与所有利益相关方和领导者结盟。与所有主体**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要立足透明的参与和问责原则，包括采取保障措施明确和管理潜在利益冲突。

¹⁷ 粮安委《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中还举例说明了歧视的依据。

¹⁸ 弱勢妇女通常包括孕妇和哺乳期妇女、育龄妇女和少女、老年和残疾妇女、土著妇女，以及迁移、避难和流离失所的妇女。

第 3 部分 — 问题和挑战与政策和战略举措

3.1. 跨领域建议

31. 敦促各国政府：

- (i) 加强履行人权法等国内法和国际法既定义务，并酌情履行根据适用国际和区域文书所做自愿承诺。
- (ii) 实施、加强或制定立法，促进不歧视和性别平等。
- (iii) 确保平等获取司法和法律援助，使所有妇女及女童的权利得到保护，包括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以及在财产相关问题上的权利，特别是城乡土地权属、遗产和金融服务方面的权利。
- (iv) 尽可能确保落实精准的健康措施和全面社会保护措施¹⁹，以支持所有需要帮助的群体，特别是处于紧急状况、冲击和长期危机中的妇女及女童²⁰。
- (v) 推进政府各级包括农业在内各相关部门实现性别平等主流化，支持妇女及女童参与和赋权，为解决各类相关领域不平等问题形成助力。

32. 敦促各国政府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基于各国在包容性与参与性方法指导下、立足国情自主开展的性别评估，制定和实施注重或促进性别平等的公共政策和计划，同时考虑各国不同国情、需求、能力和发展水平。
- (ii) 与男性和男童建立战略伙伴和合作关系，充分发挥他们作为变革推动者和受益者的作用，共同消除造成性别平等的结构性障碍；发挥他们在各项进程和战略（尤其是妇女牵头的进程和战略）中的主体和参与作用。考虑到不同的文化以及当地和国家法律，他们的积极参与对顺利推动转变不平等的权力关系及歧视性的社会体系、制度、结构和规范必不可少。促进并大力宣扬男性和男童的积极参与。
- (iii) 革除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不平等顽疾背后的粮食体系各个层面性别歧视性社会文化规范，包括与所有利益相关方和相关领导者结盟，共同投身变革进程。为实现性别平等，转型需要从个体变革延伸到系统变

¹⁹ 联合国大会 2019 年 10 月 10 日关于全民健康覆盖的第 [A/RES/74/2](#) 号决议。国际劳工组织 [《关于社会保护底线的建议书》（2012 年，第 202 号）](#)。

²⁰ 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2015 年）。

革，从生活中非正规部门扩展到正规部门。确保男女全面、平等、切实参与制定、实施、监测和评价粮食安全和营养计划及政策。

- (iv) 根据数据保护和隐私权等方面的现行法律法规，定期**收集、分析和使用按性别、年龄、残疾和其他与所有形式歧视有关的变量分列的数据**，以及突出性别问题的统计资料和指标，包括反映妇女和男性所具备的当前和传统的土著知识和地方知识，并在必要时获得自由事先知情同意。
- (v) 推进建设**倡导性别平等的可持续粮食体系**，并酌情支持地方、区域和国家企业生产、加工、消费和销售食物，推动生产符合国家饮食偏好且负担得起的营养食物，以及有助于通过可持续粮食体系促进健康膳食的食物。通过推动女性中小微企业家在地方和国家法律及制度方面发挥作用，建设中小微企业促进可持续生产的能力。
- (vi) 确保**充足的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并辅以政治承诺和公共政策，借助具体政策、计划和制度，面对造成性别不平等的问题，标本兼治，为推动社会、经济和文化变革创造有利环境。应尽可能制定和落实措施，为编制预算，重视并促进性别平等提供支持。
- (vii) 在适当且可行的情况下，就国家农业和粮食体系中的**性别主流化问题**和性别观点进行**战略、全面的沟通**，包括投资机会相关问题²¹。

3.2. 妇女及女童粮食安全和营养

3.2.1. 问题和挑战

获取和分配营养健康食物方面存在不平等

33. 全世界女性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发生率要高于男性。即使在控制教育或收入、家庭决策、食物和工作量分配以及是否缺乏健康服务和充分掌握资源等其他社会经济因素后，粮食不安全方面的性别差距仍然存在。妇女在家庭粮食安全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并且往往负责家庭中的食物消费。她们倾向于优先考虑其他家庭成员的需求，尤其是在缺乏食物时，并减少自己的食物摄入量，这对她们自己的营养状况有害。因此，妇女及女童可能摄入更少和/或质量更低的食物，使她们面临更高的饥饿和营养不良风险。所以，在处理粮食不安全问题时，有必要直面性别歧视这一严重问题²²。

²¹ 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大会2021年6月核可。

²² [粮农组织《数据概况：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更好地了解农业中的性别差距》。](#)

妇女及女童生命周期各个阶段具体营养需求

34. 妇女及女童的营养需求因生命周期阶段和妇女的劳动活动而异。在很多社区和社会，性别歧视性规范普遍存在，并与贫困相互交织，往往妨碍妇女及女童获得、要求和消费健康膳食，这使她们面临部分由性别导致的不同形式的营养不良风险（如许多妇女很容易患贫血），这些因素反过来又使妇女及女童面临其他疾病的风险。女童和孕产妇营养不良会导致以后的生活出现并发症，在妇女和年轻女性的整个孕期尤其如此，特别是分娩期间。
35. 孕期、哺乳期、从事农作等重体力活的妇女和年轻女性，对营养在数量和质量方面有更高的需求。孕前、孕期和哺乳期的自身营养状况也会影响子女的营养状况、认知发展和身体发育。

促进所有妇女及女童赋权，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

36. 有实证²³表明，妇女及女童赋权是改善城乡地区全家营养和福祉的途径。还有实证表明，妇女赋权与儿童和孕产妇健康互为表里。
37. 尽管一些粮食生产、食物采购和食品制备决策可能由妇女掌控，但在很多社会，碍于社会规范和结构性不平等，一些关键决策大多数情况下仍由男性主导。妇女应占有一席之地，从而能够自行决定营养事项，促进改善家人营养。
38. 传统的营养教育方法往往强化既有性别角色，强调妇女作为母亲和幼儿看护人的角色，各种营养教育计划经常忽略男童及男性。营养教育应为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提供支持，挑战有害的性别规范。

3.2.2. 政策和战略举措

39.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制定并实施政策和跨部门计划，承认妇女及女童在生命周期各个阶段和不同境况下（例如丧偶、离婚妇女和单身母亲）的具体营养需求。**应认识并促进改善妇女及女童人生各个阶段的营养状况。应优先面向营养方面最弱势的群体，例如孕期和哺乳期妇女（尤其是婴儿出生后头1000天的母婴），采取针对性举措。
 - (ii) **提倡采取统筹协调的政策举措，在城乡地区有效减少性别不平等，支持妇女及女童赋权，改善她们的营养状况。**多部门和多利益相关方合作协调是取得理想成果的关键。卫生、教育、科学、创新、经济、农业、食

²³ 《2021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如第93和104页。

品安全和可得性、能源、环境、水和卫生、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以及社会保护等部门性计划，应考虑并应对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背景下的性别平等问题。

- (iii) 对现有经过验证的计划进行补充，推动、制定或调整促进性别平等的计划，推动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特别是在粮食短缺背景下）提供充足、有营养的食物，同时考虑与健康相关的饮食需求、文化模式和背景、食物偏好和饮食习惯。
- (iv) 提倡和确保女性、男性、女童和男童充分接受注重文化的包容性优质健康膳食和营养教育，提高为保证自己和家人营养做出知情选择的能力。
- (v) 支持在粮食安全和营养、共同创造知识以及推广和咨询服务背景下开展促进性别平等的针对性研究，使妇女能够获得和生产可负担且有营养的食物。

3.3. 妇女及女童在各级政策制定和决策进程中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发言和领导

3.3.1. 挑战和问题

- 40. 在很多国家，参与公共和私营部门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高级别决策机构的女性依然很少。促进女性充分、平等、有效、切实地参与和领导正是关键所在，有利于改善女性自身及家庭和社区的粮食安全和营养，促使女性影响政策、战略和投资计划，并考虑女性的具体知识、利益、需求和优先事项。
- 41. 在城乡社区层面，女性在参与食品生产、加工、批发、零售、贸易（包括切实参与社区活动）以及商业协会的过程中可能受到不平等权力关系、性别角色和社会规范，以及歧视性习俗的影响。农村、地方社区以及土著妇女可能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因为她们无法充分享受基本服务和社会支助服务，没有机会指派代表履行决策职能，持续受到历史性和结构性不平等权力关系的制约，且传统的男女社会角色观念顽固不化。
- 42. 女性如能掌握家庭支出决策权，自己和家人就能获得健康的膳食和更好的营养、教育和健康条件，从总体上改善福祉²⁴。
- 43. 针对妇女及女童的各种形式的暴力和歧视严重阻碍女性充分参与公共生活和社区生活，并发挥领导作用。

²⁴ [《营养敏感型农业计划能否通过妇女赋权改善儿童营养状况？》](#)，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2019年。

3.3.2. 政策和战略举措

44. 政府应当：

- (i) **考虑酌情促进、制定、调整和实施新的和现有的扶持性行动措施**，例如倡导在各层级和与农业、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的各领域决策进程和职务中实现性别公平，以促进和推动妇女在公共和私营部门等机构中平等担任领导和管理职务，保证在接受包容性优质教育和加入相关组织方面实现性别平等。
- (ii) 酌情促进**所有妇女及女童及其组织充分、平等、切实参与**粮食安全和营养、农业和粮食体系政策制定、落实、监督和计划决策进程。需要多管齐下，有效支持妇女发挥领导力，推动妇女及女童赋权，如提供培训，开展能力建设，包括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
- (iii) **促进女性青年赋权，培养下一代领导者**。这意味着推动和资助妇女及女童领导技能培训，确保她们完成中学教育，支持她们接受高等教育，从而能够参与各级决策。
- (iv) **加强妇女领导力，并强化妇女组织和妇女权利组织**（包括土著妇女和农村妇女组织），例如，可通过形成制度和建立资助奖励体系来体现对妇女领袖和妇女组织的认可。

45.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在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推动相关妇女组织和妇女权利组织发挥作用，并加强妇女集体行动**，同时认识到在农业和粮食体系各个层面的决策中，自发结社、相关民间社会组织和社会运动对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起重要作用。分析妇女获得资助前在自发组织方面面临的限制（例如家庭责任不平等、由社会规范和歧视引起的其他特定情况下的限制），并在必要时加以解决。支持工作应包括直接资助妇女赋权组织，促进妇女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决策进程中发挥领导作用，并酌情纳入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
- (ii) **革除男性领导者等群体中针对妇女及女童各种形式的歧视，尤其是歧视性性别规范、偏见和态度**，开展认识提高和培训活动，制定性别平等政策和行动计划。在政务服务、政府、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学术界、企业和地方社区等所有领域树立妇女领导力典型。大力鼓励所有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和领导所有这些进程。

3.4. 可持续农业和粮食体系背景下女性的经济和社会赋权

3.4.1. 女性参加劳动市场和体面工作

3.4.1.1. 问题和挑战

46. 获得工作保障又不失体面、尊严和安全，对人们福祉健康至关重要，是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有力保障。女性比男性更有可能在农业和粮食体系从事既不正规又无保障的工作，享有社会保护的机会有限。她们的薪酬和工资经常不及男性，无法享受同工同酬待遇：工作相同或价值相当，收入却比男性低。在工作场所，女性工作条件不安全、不健康，容易遭受歧视、职业隔离、剥削以及一切形式的暴力和骚扰，在农业和粮食体系从业的女性尤其如此。这由妇女和女童面临的多种因素所致，包括歧视、性别成见、劳动力市场的横向和纵向区隔、有偿工作和无偿照料工作分配不均、女性教育程度较低、女性不甚了解职工权利，以及雇主落实职工权利不力。
47. 从事农业的妇女和年轻女性无法享有适当的卫生和安全措施。在未经适当培训、无法获得清洁安全的饮用水、没有厕所、防护服和相关设备的情况下从事农业工作，可能会使农业工人面临多重风险。
48. 抱有性别偏见的社会规范、歧视性法律和习俗以及其他结构性障碍，往往限制女性参与工人组织、生产者组织以及工会等有组织劳工机构。
49. 农民工、寻求庇护者、避难和流离失所者、无国籍者等移徙者更容易受到严重的劳动剥削和其他形式的虐待，妇女及女童尤其如此。由于遭受性别歧视、人口贩运以及各种形式的暴力和歧视，这些妇女和女童通常沦为弱势群体。

3.4.1.2. 政策和战略举措

50. 敦促各国政府：
 - (i) **确保建立强有力的法律框架**，确立对国际认可的工人权利和工作原则的保护，秉持相同或同值工作同酬、保证安全工作条件（包括对骚扰零容忍）等关键原则，并确保**积极执行相关法律**。
 - (ii) **鼓励收集、分析和使用按性别和年龄分类的数据和性别统计数据**，包括来自土著人民的涵盖农业工作和生活条件的非正规部门相关数据。
51.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采取措施确保工作场所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包括考虑批准相关的国际劳工组织公约。
- (ii) **提倡公共和私营部门体面工作**，具体方式包括通过尊重工人权利（如遵守《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²⁵、开展社会对话以及制定其他措施，例如普及社会保护制度。
- (iii) **采取具体的公共政策、计划和战略，拓宽女性在农业部门中的农业和非农就业门路、增加她们的创业机会并改善她们的农场所有权**，包括开展技术和职业培训和开发技能，提供适当劳动中介服务，以及增加公共和私营部门突出性别问题的投资，考虑女性的具体需求和优先事项。
- (iv) **支持女性从非正规经济部门向正规经济部门转型**，努力减少劳动力市场男女区别对待现象。同时认识和保护正规和非正规经济部门女性工作者的**劳工权利，推动她们发挥企业家作用**。
- (v) **各部门（包括农业和食物价值链）应采用转变性别观念的方法，出台并加强促进性别平等的公共政策，确保男女同工同酬**，提倡体面工作。这包括农业各分部门采用更安全、更省力的技术和方法，采取职业安全和卫生措施，确保社会保护覆盖，保障无歧视的适当生活薪资，以及采取措施协调有偿工作与无偿照料工作，例如对女性和男性实行灵活工作安排，以及提供优质、方便、可负担且具有包容性的幼托服务。

3.4.2. 女性以生产者和创业者身份参与粮食和农业体系

3.4.2.1. 问题和挑战

52. 妇女在粮食体系的许多方面面临不平等和歧视。她们无法平等地获取和掌控各类资源，例如水、土地、资本、知识以及传统知识和技术。相关投资往往旨在支持由男性主导的粮食体系，原因有很多，包括歧视性的性别规范和性别成见、妇女在获取资源方面遭受歧视，以及照料和家务责任负担不均。在粮食体系中，性别不平等限制了妇女及女童获取资源的机会，对土著妇女而言尤其如此，因而影响她们的生产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限制了妇女参与生产者团体并表达意见；限制了妇女从事有偿活动并为此付出时间和精力，因而妨碍她们对家庭收入、粮食安全和营养做出贡献。收集有关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妇女及女童的性别和年龄分类数据以及性别统计数据，将有助于更好地解决这些不平等和歧视问题。

²⁵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及其后续行动，国际劳工大会第八十六届会议通过，日内瓦，1998年6月18日。](#)

53. 女性以生产者和创业者的身份积极投身农业和粮食体系各个环节。她们不仅为农业和粮食体系以及粮食安全和营养贡献了劳动，还贡献了自己掌握的农业实践方法和生物多样性知识，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尤其如此。她们在自然资源管理以及粮食生产、加工、保存和消费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²⁶。然而，由于女性通常主要在非正规经济部门从事小规模粮食生产和加工工作，因此这些角色往往未获薪酬、不被认可、不受劳动法保护。女性农民在充分、平等、切实参与价值链及农业和粮食体系方面遇到重重制约。
54. 妇女参与粮食体系的能力受到多种因素限制，具体包括：产权不平等；学校教育性别失衡，特别是在高等教育和技术教育学府；缺乏榜样；在支持相关业务的组织中工作的女性不足，特别是参与决策的女性数量不足；由于缺乏来自家庭内部或社区的支持，她们缺乏扩大业务的信心；由于家务和照料工作分配不均造成的时间贫困。女性能否获得充分参与价值链和粮食体系所需物质及其他方面的必要补充资源和服务，还取决于她们能否融入网络和获得社会资本。生产者团体、农业推广人员和交通运输及其他服务往往更多面向男性，较少服务女性。服务提供商通常不让女性成为客户，也没有考虑和应对女性和男性的不同需求和优先事项。

3.4.2.2. 政策和战略举措

55. 政府应当：
- (i) 促进女性通过合作社和生产者组织与私营企业等其他主体协作，**以推动者和主体身份参与粮食体系投资**（包括农业部门和区域市场的投资）。
 - (ii) 促进**对技术、农村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和具体活动**（涵盖粮食体系和价值链各个环节）的投资，为女性生产者（包括年轻女性）和创业者提供支持，**加强女性利用技术**（包括信息通信技术）和其他方法减轻工作负担的能力，并改善她们的生产和创收能力/角色。
 - (iii) **促进在粮食体系中**（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收集、分析和使用按性别和年龄分类的数据和性别统计数据**，以便准确了解现有性别差距、规范和角色，必要时须获得自由事先知情同意。为妇女及女童赋权制定有效的公共政策和计划，需要使用高质量的数据开展因地制宜的性别分析。

²⁶ [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2019-2028年）”。《全球行动计划》，罗马。《行动计划》支柱3，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2019年。](#)

56. 鼓励各国政府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消除限制妇女参与农业投资、粮食体系和进入地方、区域和全球市场的负面社会规范和陈旧性别观念，以推动妇女平等参与和掌控价值链以及农业和粮食体系的各个组成部分，促进她们支配参与带来的惠益，并赋权妇女进行支配。
 - (ii) 制定和实施**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实现妇女及女童的各项权利，加强她们成功参与粮食体系和价值链各个组成部分的能力，包括在劳动力市场谋生的能力。
 - (iii) 促进妇女和年轻女性充分、平等、有效、切实地参与包括正规和非正规生产者组织及合作社在内的社会和经济网络，承认并支持当地传统金融体系以及区域和多边融资，重视女性在错综复杂的网络中有效参与并发挥领导作用。这些网络能够推动迈向妇女财务自主的切实转变。
 - (iv) 支持从性别平等视角出发，聚焦生产、加工包装、贮藏、运输、分配、零售、终端消费环节，进行农业和**粮食体系和价值链分析**。这类分析应考虑针对妇女及女童多种形式的歧视。
 - (v) 促进跨部门政策协调一致和政策对话，保障女性在粮食体系中的弹性和生产性就业以及体面工作，尤其是落实到农业、就业、社会保护、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以及青年和性别平等相关政策中。
 - (vi) 促进认可和支持土著人民的知识和能力，以及他们在食品加工、保存、自然资源使用和土地权属系统中的**切实参与和经济赋权**，并在必要时获得他们的自由事先知情同意。
 - (vii) 支持女性平等把握粮食体系各环节的机遇，提高女性的能动性和集体能力，促进女性获得资源和包括培训在内的服务，强化女性经营能力、观念和技能，支持女性与农业企业、粮食体系及其他农业和价值链主体开展有效合作。

3.4.3 获得金融服务和社会资本

3.4.3.1. 挑战和问题

57. 金融资本和普惠金融不足的问题严重制约女性在粮食体系和价值链各环节开展创业和从业，涵盖从土地投资到经营农业粮食企业的方方面面。女性在获取信贷和保险等金融服务方面受到种种结构性制约。究其原因，通常是因为

难以获得土地和财产等可用作贷款抵押品的资产；家庭负债累累；不甚了解金融服务，且接收的相关培训有限；女性领导的中、小、微企业可用的适当贷款产品有限；成文法和习惯法具有歧视性，或者无法充分满足妇女需求和优先重点；陈规陋俗妨碍女性创业、把业务做大做强、提高生产力。同时，确保公平公正地获得金融服务是整个社会经济安全和繁荣的先决条件。

3.4.3.2 政策和战略方针

58.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革除农业和粮食体系中阻碍女性获得普惠金融的法律障碍、性别规范和性别偏见。**例如，拓宽女性贷款和银行开户渠道，为她们提供储蓄服务、参加团结基金、合作社和农业保险，包括**针对单独或集体参与价值链所有环节的女性出台具体金融计划**，同时提出更为灵活的抵押要求，减少证明文件手续，利用替代数据评估信用条件，并制定符合女性所生产作物和现金流需求的放款时间安排。
- (ii) **分析增加妇女收入和储蓄的风险和机会**，包括修订小额信贷政策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政策，并推进增加妇女储蓄的计划。分析中应考虑妇女（尤其是社会经济背景较弱的妇女）面临骚扰、债务陷阱和其他挑战的证据，以及她们在信贷中享受公平利率、灵活还款条件、更长还款周期和债务豁免的机会。
- (iii) **促进和支持金融产品和服务供应方面的创新**，使农业和粮食体系中的妇女可获得的服务内容多样化。支持并提高金融产品和服务提供商的认识，以便实现和推动金融普惠，并鼓励他们创造符合女性需求，特别是农村中小微规模生产者和企业家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 (iv) **加强女性生产者和创业者的能力，开展金融扫盲，并编制易于掌握的金融服务和产品信息**，包括进行电子商务培训。要持续提供支持，促进女性生产者和加工者共享知识，帮助她们渡过不同业务发展阶段。
- (v) **推动女性中小微粮食生产者和创业者的切实参与和赋权，拓宽她们进入地方、区域和国际市场的渠道**，包括让集体协会和合作协会发挥作用，宣传商业知识，并支持按其特定需求和情况量身打造适当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从而加强她们对收入的掌控，改善自己和家人的粮食安全和营养。

3.5. 妇女及女童获得和支配自然和生产资源（包括土地²⁷、水、渔业和森林）

3.5.1 问题和挑战

59. 女性获得和支配的主要自然资源和生产资源有限，这损害了女性的权利和经济能力，从而影响了农业部门的效率，限制了总体经济增长，难以激发女性巨大的生产潜力。
60. 土地是世界各地民众实现粮食安全、栖身、创收和谋生的基础。尽管有些国家的法律和政策明文规定了土地权和财产权，包括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和继承权，但女性始终面临重重阻碍，权利得不到尊重。很多妇女无地可种，即使得到农地，对土地的所有权或支配权、面积和质量往往比不上男性，同时使用权往往保障不足。包括女性在内，尤其是土著妇女、身陷冲突、长期危机和冲击的妇女，最贫困群体可能被掠夺土地，他们往往没有力量或资源反抗这类行径。
61. 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包括极端天气事件和缓发事件、生物多样性丧失、生态系统退化和荒漠化会严重影响农业生产及自然资源的生产水平、价值和存量，继而对妇女，特别是土著妇女、农村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产生影响格外严重的影响。例如，她们需要投入更多时间去汲水、拾柴、采摘食物和药用植物，以及草药。
62. 男性因气候相关灾害离乡后，导致农业人口女性化，因此女性往往被迫承担更多农活，但权力有限，难以申请和接受政府支持、金融服务以及推广和咨询服务，参与生产及获得投入品和土地的机会有限。
63. 女性获得水资源对农业、畜牧业、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生产以及家庭和家务用水至关重要。女性往往不享有平等用水权，尤其是土著妇女、地方社区妇女，以及身陷冲突、长期危机和冲击的妇女。在水产养殖业劳动力中，妇女能顶半边天，主要从事加工和贸易，但劳动报酬和收入往往比男性低。
64. 此外，女性往往不享有平等使用森林和森林资源的权利。森林为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农村人口提供了至关重要的燃料、食物、纤维、药品和其他原材料资源。然而，与商业目的和家庭福祉相关的活动，例如木材生产或采集薪柴，在所有妇女、男性、女童和男童之间都存在任务分配不均的情况。当女性能够公平参与可持续资源管理、开发和保护时，结果有所改善。

²⁷ 《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粮安委，2012年。

65. 土地、水、渔业和林业资源的用途男女有别，因此男女通常各有专门的知识应对这些资源的管理需求。如政策和规划不考虑这些知识，就可能造成不良后果，包括生物多样性丧失、水污染、土壤退化、森林覆盖丧失、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不力。
66. 男女通常种植不同作物和/或品种，所种作物也有不同用途。一般而言，育种和作物管理计划主要与男性农民合作，很少考虑女性的重点诉求。
67. 机械化工具等大多数农具都根据男性的身高、力量和体型设计，不仅不适合女性使用，甚至会造成伤害。此外，女性从事的干燥、贮藏和加工活动可能无法实现机械化。
68. 生态农业²⁸和其他创新举措²⁹，以及所有其他可持续创新成果和技术之所以能够提升农业和粮食体系的可持续性和包容性，包括发展气候韧性农业，是因为这类方法可推动转型，统筹兼顾，强调性别平等，涵盖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维度，推动在本地、区域及全球生产和供应多样、实惠、营养、健康、文化上适宜的食物。

3.5.2. 政策和战略举措

69. 敦促各国政府：
- (i) 酌情制定、**加强并落实立法或制定新立法**³⁰，促进所有妇女平等获取和支配³¹自然资源。考虑到国家法律框架和优先重点，确保尊重妇女的土地权属和财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转让权，包括继承和离婚时享有这些权利。同时，要与不同法律体系扩大经验和最佳做法交流，酌情争取地方主管部门和传统领袖成为合作伙伴，确定法律在哪些方面为妇女获取资源、拥有财产提供保护，并支持这些领袖开展工作，确保这些法规得到尊重和执行。
- (ii) **促进所有妇女及女童，包括来自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妇女及女童，在条件适用时平等、有保障和透明地享有合法权属权利**³²，并促进她们在条件适用时安全地获取、控制和使用土地、水、渔业和森林资源，无论

²⁸ [“生态农业十要素”引导向可持续粮食和农业体系转型 - 粮农组织, 2018。](#)

²⁹ 创新举措包括可持续集约化生产、免耕、有机农业，以及其他创新和技术，促进农业粮食体系可持续发展，CL 170/4 Rev1，第 56 段。

³⁰ [联合国妇女署和人权高专办，实现妇女对土地和其他生产性资源的权利（第二版，2020 年）。](#)

³¹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关于农村女性权利的第 34 号总体建议，第 64 段。](#)

³² [粮安委《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第一次修订版。粮农组织，2022 年。](#)

她们的公民地位和婚姻状况为何。在正式确定土地权属时，妇女及女童与男性及男童应受到平等对待，例如根据国家法律提供契据或土地权属证书。在所有治理结构下，包括在适用的现行制度中，所有妇女及女童（包括寡妇和孤女）在获取、支配和使用自有土地方面都应得到平等对待。有必要确定在不同背景下实现这一目标的最佳机制，包括如何通过正式土地管理或习惯土地法和习惯管理，以及加强适用的习惯性制度和正式制度之间的一致性来最好地实现这一目标。

- (iii) 根据粮安委《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和粮安委《农业和粮食体系负责任投资原则》**保障所有妇女及女童的权属**，包括保护持有人不被任意剥夺权属，包括不得违反国家和国际法下的现有义务和承诺，实施强制驱逐。
 - (iv) **支持女性渔民、鱼类加工者和零售商优先获得当地捕捞的鱼类资源，以维持她们的生计和粮食安全。**
 - (v) **履行国家和国际框架下的现有义务和承诺，尊重土著人民，特别是地方社区和土著妇女的土地权属制度**，提高她们的支配权和决策权，确保关系到她们粮食安全、生计和文化的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权得到尊重。
 - (vi) 确保妇女及女童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应急准备、响应和恢复计划**”以及“**减少灾害风险**”战略的制定工作。
70.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拓展渔业领域的土地权属和使用权知识**，借此迈出重要一步，在渔业治理中实现性别平等，惠及粮食安全和营养以及生计。
 - (ii) **促进和支持女性（包括年轻女性、土著妇女和残疾女性）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各级自然资源的管理、传承和治理工作**，包括习惯性制度，并认识到传统知识体系和土著人民知识体系的重要性。
 - (iii) **鼓励对农业发展进行平等投资，纳入并满足妇女的优先需求，并考虑她们的能力和面临的限制。**在整个农业和粮食体系及其价值链中为妇女推广生态农业和其他创新举措³³、气候韧性农业，以及知识和技术，特别关注中、小、微粮食企业和企业家，以满足妇女需求。

³³ 创新举措包括可持续集约化生产、免耕、有机农业，以及其他创新和技术，促进农业粮食体系可持续发展，（CL 170/4 Rev.1）。粮农组织《农业生态学十要素》（2019年）。

- (iv) 在各地尤其是长期或定期缺水地区，**推进和资助**水资源获取和可持续管理方面的**创新、技术和设施建设**（例如蓄水池），满足家庭用水和粮食生产需求，同时重视妇女及女童的权利和需求。**应摒弃**年龄、阶级、种族、残疾、性别和族裔等方面的**歧视和成见**，保证消费、粮食生产以及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用水的公平分配。
- (v) **促进和支持相关投资**，以便响应地方需求、优先事项、能力和具体情况，制定促进性别平等的气候变化抵御、适应和减缓措施。
- (vi) **促进女性**（包括土著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参与**各级气候和环境政策制定工作和行动的方方面面并**发挥领导作用**。

3.6. 接受教育、能力建设、培训、知识和信息服务

3.6.1. 妇女及女童接受正规教育

3.6.1.1. 问题和挑战

- 71. 确保向所有人提供教育，尤其是妇女及女童，是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具有战略意义的主要发展方向。妇女受教育年数越多，越了解营养知识，越倾向于为自己和家人养成更健康的膳食习惯。识字和入学有助于更好掌握营养和母乳喂养知识、更好的农业实践方法、改进后的生产方法，其中更有可能开发和利用适合当地特定生态环境和文化传统的种子和作物。此外，教育（包括公民教育）也能够提高妇女及女童获取信息和知识的能力，从而提升她们的能力，进入正规劳动力市场，参与决策，了解自己应享有的权利。提供普惠公平的优质教育对于所有妇女及女童赋权至关重要，可实现性别平等，减少妇女贫困，改善她们的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
- 72. 女童教育事关未来经济和社会前景，可减少早孕和反复怀孕并降低生育率，同时有助于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然而，教育领域长期存在不平等，女童辍学率居高不下，这一现状持续影响着全球亿万妇女及女童的生活。阻碍女童受教育的因素包括：童婚、早婚、逼婚和早孕、各种形式的暴力（包括性别暴力）、歧视性社会规范、法律和政策、陈旧性别观念、经济和社会不平等、贫困、生活在农村地区、处于冲突、长期危机和冲击中，以及缺少重视性别平等的校园设施（例如未设安全的女童盥洗室，以及缺乏对女童的经期卫生管理），尤其是土著女童、残疾女童和地方社区女童。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等冲击和危机对女童受教育权造成了不利影响。

3.6.1.2. 政策和战略举措

73. 敦促各国政府：

- (i) **实施和/或加强现行立法或酌情制定新立法**，促进全民不分性别公平接受具有文化多样性和相关包容性，并尊重文化遗产和文化背景的优质教育。
- (ii) **制定和实施应对童婚、早婚和逼婚的措施。**
- (iii) **完善转变性别观念和促进性别平等的课程以及教育体制、资源和进程**，促进性别平等，消除歧视性性别规范，确保男童和女童享受更公平的教育成果。
- (iv) **消除障碍并着重努力**，革除负面社会规范和性别成见，确保女童入学并完成中小学教育，支持女童接受高等教育，相关社会保护措施包括提供儿童福利和学生津贴，免费的学校餐食和交通，安全卫生的厕所设施和卫浴产品；采取措施打击校内性虐待、性剥削和性骚扰；以及促进跨文化教育，包括使用土著语言教学。
- (v) **提高妇女、女童、男性和男童的入学率，推进扫盲计划**，特别是将文化课纳入农业和营养计划，包括在课程中介绍如何阅读和理解食品和营养标签。

74.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通过挑战教育、能力建设、培训、知识获取和生成以及信息方面的性别成见和歧视，**革除长期导致性别不平等的社会规范。**
- (ii) 通过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推动女童及妇女的实际生活、领导能力和创业技能培训。**

3.6.2. 妇女及女童接受推广和咨询服务

3.6.2.1. 问题和挑战

75. 通过促进性别平等的农业推广服务以及其他形式的技术和职业教育及培训开展能力建设至关重要，有助于提高妇女的知识、技能、领导力和生产水平，并加强她们的能动性，对中、小、微粮食生产者和价值链的其他参与者而言尤其如此。然而，很多女性生产者接受农村推广和咨询服务的机会经常少于男性，因为歧视性性别规范让妇女无法被视为推广和咨询服务的正当客户。她们能够得到的服务往往无法充分适应她们的需求和实际情况³⁴。另外，女性推广人员、农业技术人员、研究人员、规划人员和政策制定者队伍规模有限。

³⁴ 《性别平等和农村咨询服务评估工具》，粮农组织，2018年。

76. 妇女获得市场信息的渠道也往往有限，难以发挥作为生产者、创业者、加工者和经营者的潜力。此外，能力建设、培训、知识和获取有关健康膳食的信息对所有人来说都是重要手段，尤其有助于农村地区和土著妇女及女童获取知识，以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特别是预防非传染性疾病。

3.6.2.2. 政策和战略方针

77.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促进开展推广和咨询服务**，为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提供知识和技术支持，尤其关注妇女和儿童的特殊营养需求。
- (ii) **推动推广和咨询服务设计和执行方面的系统性变革，确保促进性别平等**。例如，推广和咨询服务政策和计划应参考女性生产者的意见，在性别平等促进工作预算内，明确具体的性别平等目标，建立重视性别平等的监测和评价框架。酌情鼓励投资于数字农业推广服务，兴建便于开展推广服务的基础设施，包括公平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数字能力建设。在开展这一进程时，应承认、鼓励、尊重女性生产者的传统知识和祖传知识，包括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的知识，以及生产者之间的知识交流。服务提供者应推广应用参与式、反思性、体验式方法，谋划并提供能促进性别平等的服务和技术，消除歧视性或消极的陈规陋俗，并酌情考虑女性和时间、出行和教育方面的限制，以及女性的具体需求和优先重点。
- (iii) **改革并酌情为包容性研究以及推广和咨询服务提供资源**，确保能够响应所有妇女及女童的需求和利益并对其负责，包括招聘和培训女性推广和咨询人员。这还应包括扩大创新推广模式的规模，例如专门应对所有妇女及女童需求的农民田间学校。
- (iv) **支持推广和咨询服务组织发展倡导性别平等的组织文化**，包括建立相关机制，征聘和留用女性顾问，消除女性在全面开展工作过程中面临的具体障碍，并推动她们参与或担任决策工作。

3.6.3. 妇女及女童获得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相关数字和创新技术

3.6.3.1. 问题和挑战

78. 信息通信技术和数字技术及解决方案往往对妇女及女童益处颇多。她们能够通过线上信息资源和联络机会接受技术和职业教育及培训，获得知识，参与能力建设，获得贷款，把握新的经济和就业机遇，并了解卫生保健、营养和

农业信息，例如用于农产品定价和发布天气预警信息。信息通信技术、针对性数字内容、数字素养和数字市场准入能够帮助农村和偏远社区以及城市中心女性创业者接触新的市场和消费者。信息通信技术还能够便利现金补助、保证安全交易，包括接收汇款和购买农资。不过，利用信息通信技术获得的知识取代不了推广和咨询服务。

79. 各区域妇女及女童和男性及男童获得信息通信技术的机会大不相同。由于无力负担、电力和网络设施不足、数字素养低、歧视性社会规范，农村或偏远地区妇女及女童深受影响，在获取和使用技术及数字解决方案方面遇到极大障碍。若要利用信息通信技术，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亟需缩小在获得信息通信技术方面的性别差距，并消除造成这种差距的结构性障碍。要确保新技术不至于造成针对妇女及女童的性别歧视和性别暴力，不会加剧现有不平等问题。

3.6.3.2. 政策和战略方针

80.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其他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促进妇女及女童使用实惠、便捷、因地制宜、安全、可靠的数字网络，覆盖农村和偏远地区，力求缩小数字性别差距。
 - (ii) 在教育、金融服务以及妇女和年轻女性的岗前培训和工作过程中，进一步提供和实施提高妇女及女童数字素养的计划，革除妨碍妇女及女童获得数字技术的性别规范和负面成见，以及结构和基础设施方面的障碍。
 - (iii) 分析包括创业者在内的农业妇女更愿意通过何种渠道接触和获取新知识（包括通过信息通信技术），以便针对这一预期目标群体便开展更多工作，并对她们的优先事项和现实情况做出响应。
 - (iv) 为女性创业者设计农业技术和其他数字平台及工具，由男女公平参与、共同设计，顾及和承认所有妇女及女童的需求、偏好、机会和制约。促进创新，并鼓励投资和资助这些平台和工具。

3.7. 社会保护以及粮食和营养援助

3.7.1. 挑战和问题

81. 获得社会保障和适当生活水平的权利已被写入相关的国际和区域人权框架。社会保护至关重要，可推动消除贫困、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并促进人人享有粮食安全、营养和健康膳食。

82. 针对歧视性或消极的陈规陋俗、陈旧性别观念、男女不平等的权力关系，出台社会保护政策和计划，有助于消除妇女及女童一生面临的风险和各种形式的歧视，并采取相关措施给予支持，防止贫困、克服社会排斥、管理风险，应对各类冲击和制约。社会保护措施包括养恤金、失业和农业保险、就业和生计支持、儿童和家庭补贴、生育保护、带薪育儿假、工伤津贴、疾病和健康保健，包括普遍享有《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北京行动纲要》及其审查会议商定的性和生殖健康以及生殖权利。社会保护措施也包括危机时期提供现金或粮食补助、建立公共配送系统、学校供餐等。
83. 社会保护也能够作为撬动转型的杠杆，挑战和转变性别关系。社会保护能够对粮食安全和营养起到直接的积极影响，帮助人们获得适当、安全、充足和营养的食物，推动所有妇女及其家人享有健康膳食，危机时期尤显意义重大。配合营养知识的普及，社会保护计划可以对粮食安全和营养产生长期的积极影响，从而有助于预防各种形式的营养不良和非传染性疾病。
84. 生命早期1000天是决定儿童营养的黄金阶段。因此，适当的公共政策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具体营养计划至关重要，它们应当保护孕期健康、确保分娩安全、提供育儿假，同时倡导前6个月进行纯母乳喂养，此后添加营养充足和安全的辅食，并坚持母乳喂养至两年或更长时间，同时继续添加多样化、健康和营养的辅食。
85. 学校供餐是最常见的社会保护计划之一，鼓励父母和看护人送儿童尤其是女童上学。此外，营养健康的校餐可以促进学生的身体发育和认知发展，提高注意力和学业成绩，减少缺课现象；如果配合营养教育，健康的膳食选择可以持续终身。如果学校向当地的小农户/小型粮食生产者采购食品，就能推动当地的生产。
86. 国内立法应将全民社会保护规定为一套永久权利，并将个人确立为权利所有人，保障个人在应享权益被剥夺后能够诉诸独立的申诉机制。

3.7.2. 政策和战略方针

87. 敦促各国政府：
 - (i) **通过实施全面的法律框架，确保平等充分地享有社会保护。**社会保护计划应综合全面，让所有人在人生的各阶段按需享有。此外，还应足够灵活地应对冲击，重视妇女及女童的特殊需求，包括特定的膳食和营养需求。
 - (ii) **确保社会保护计划根据相关最新分列数据，考虑妇女及女童特定的人生过渡阶段和风险以及女性的各种经历。**
 - (iii) **提供充足和持续的财政投资和拨款，支持全民社会保护计划长期开展。**

88.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其他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确保男女平等参与社会保护决策，包括参与制定、实施、监测和评价计划及政策。
 - (ii) 加强女性对食品采购、供应、分配和营养援助的掌控，确保女性平等地成为家庭食品权利所有人。

3.8. 认可、减轻和重新分配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

3.8.1. 挑战和问题

89. 女性在从事自身工作和其他劳动之余，通常还要承担大量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这往往使女性穷于应付，难以参与有偿工作、决策进程和公共生活，接受教育和培训，以及事关她们自身健康和福祉的活动。
90. 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对于粮食和营养安全至关重要。这类劳动包括为家人生产粮食和/或准备食物，喂养和照料家庭和社区中的儿童、老人、残疾人、病患和伤者；以及很多其他事关人们福祉和全社会的活动。事实上，这类活动是社会经济和民众福祉依赖的基础，但往往不被认可、不受重视。
91. 由所有女性（包括使用传统知识的土著妇女）开展的粮食生产活动，例如种植、抚育、灌溉、作物采收和鱼加工，极具经济和社会价值，但也往往未获薪酬、不被认可。
92. 在一些发展中国家，因为基础设施有限，并且有的地方正面临日益严重的气候变化影响，生物多样性丧失、生态系统退化和荒漠化正在发生。农村妇女及女童耗费大量时间汲水拾柴，采摘食用和药用植物，补贴家用，满足耕作需求，这也对女童就学出勤率造成了不利影响³⁵。
93. 在从事有偿工作的同时，妇女承担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会给她们带来挑战，往往对5岁以下儿童持续营养不良的发生有重要负面影响，因为这削弱了她们的母乳喂养能力，无法保证幼儿的健康膳食。

3.8.2. 政策和战略举措

94.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认可、宣扬和重视女性的无偿劳动，包括女性对农业以及粮食生产、供应和准备的重要贡献，相关措施可包括将其纳入国家统计。

³⁵ [《2000-2017年家庭饮用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进展》，世卫组织和儿基会，2017年](#)

- (ii) 支持公共部门工作场所实行更为灵活的工作安排，同时鼓励和支持私营部门与决策机构采取此类做法，按照国际劳工组织标准或指南制定和实施有效的性别平等政策。这将利于男性和女性更好地兼顾无偿的家务和照料责任与有偿的工作，为女性创造更多职业发展机遇。
- (iii) 在包括非正规经济部门在内的所有工作场所提倡提供和享受产假、陪产假和共享育儿假，以及其他与生育相关的重要社会福利，并为母乳喂养制定支持性的工作场所政策。鼓励雇主，特别是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提供育儿假。
- (iv) 推进营养教育计划等举措，认识到妇女、男性、女童和男童应更公平地分担无偿照料和家务劳动，男性必须担负起责任，确保家人营养充足，同时也要摒弃男女权力关系中的历史性和结构性不平等，打破陈旧性别观念，以免男性不愿分担这些职责。
- (v) 减少妇女的无偿劳动，促进社会保护、老幼照料服务和农村基础设施领域公共投资，包括提供基本服务（供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设施；普及用电和宽带）和社会服务（接受包容性优质教育；享受医疗保健、长期照料和其他支持服务），减少无偿劳动的负担、辛苦程度和耗费时间。
- (vi) 酌情出资研发节省家务以及农产品和水产品生产及加工劳力的技术，并推广和采用技术提供支持，减轻妇女及女童繁重的工作量、辛苦程度和劳动负担。这类技术应易于妇女及女童掌握，并适应她们的需求和优先事项。

3.9. 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消除对妇女及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线上和线下的性别暴力。

3.9.1. 挑战和问题

- 95. 每个人都应有权过上远离一切形式暴力的生活。针对妇女及女童的性别暴力包括身体、性、心理、经济层面的虐待和有害行为³⁶。性别暴力在每个国家都长期存在，是一种严重违反性别平等的表现形式，会侵犯或践踏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加剧贫困和粮食不安全的恶性循环。
- 96. 贫困、粮食不安全、营养不良与针对妇女及女童的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³⁷ 多方位环环相扣，具体情况因背景而异。暴力或对它的恐惧会使人降低工作

³⁶ 性别暴力定义见[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35号一般性建议](#)。

³⁷ [《如何保护男性、女性和儿童免遭性别暴力？解决粮食安全和农业部门性别暴力问题》](#)。粮农组织，2018年。

能力和生产力、损失生计资产，同时增加家庭支出（例如医疗），并限制获得社区支持和各种服务的机会。粮食安全状况一旦恶化，就有可能导致个人、家庭、社区和社会层面各种形式的暴力（包括性别暴力）变本加厉。因族裔或残疾状况导致的歧视等多种因素可能加剧性别暴力风险。有大量证据证明，农业和粮食部门普遍存在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³⁸，例如，妇女及女童在汲水、取食和拾柴过程中可能遭受此类暴力。粮食不安全本身会加剧家庭内部的紧张关系，导致家庭暴力。与此同时，生活在城市地区的妇女及女童也可能面临较高的性别暴力风险。这可能是多种因素导致的，包括社会分化程度加深、极端贫困、生活质量低下和居住环境拥挤等。

97. 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性别暴力，严重侵害妇女及女童的身心和情感健康、尊严和福祉，削弱了她们把握机遇进一步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能力，损害了她们的生计和过上适当水平生活的权利。但在羞于启齿的文化氛围下，这类暴力行为往往不为人知。

3.9.2. 政策和战略举措

98. 敦促各国政府支持消除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针对妇女及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包括性别暴力和有害习俗³⁹，具体方式包括：
- (i) **履行有关粮食安全、营养、农业和粮食体系以及农村地区的现有国际法律义务、承诺和准则**，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北京行动纲要》相关文书，以及国际劳工组织相关公约，这些文书均呼吁制定法律框架处理性别暴力问题、将性别暴力入刑并保护幸存者。
 - (ii) **落实和加强现行国家立法，必要时制定新的立法和法规，防止、应对和消除线下和线上针对妇女及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同时考虑到农业和粮食体系暴力的背景特殊性和应对机制。目前，很多国家已经施行反工作场所和家庭暴力的法律，但其中一些在豁免等方面存在漏洞（如婚内强奸），或是在紧要关头往往难以诉诸这些法律。因此，各国必须推行涵盖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所有表现形式的法律。此外，还应提高警方、司法、医疗保健和教育专业人员、社会照护工作人员以及公众的认识，同时考虑文化相关性，从而完善保护和举报机制。
 - (iii) **确保措施和服务落实到位，支持和保护针对妇女及女童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的受害者和幸存者**，同时考虑到农业和粮食体系的具体表

³⁸ 粮农组织，同上。

³⁹ 有害习俗可包括女性割礼以及童婚、早婚和逼婚。

现形式，为她们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包括对施暴者提起刑事诉讼，并投入资源采取预防措施。这需要建立以幸存者为重点保护对象的有效举报机制，例如设立紧急求助热线、使用土著语言，并在必要时为幸存者及其子女提供庇护，并保证“一站式救助中心”服务，尊重受害人的风俗习惯，向她们提供全方面的支持。这意味着不仅要惩治施暴者，还要让其投身转变有害行为和态度的进程。

- (iv) **从危机一开始就确保所有妇女及女童安保安全，保护和促进所有妇女及女童的粮食安全和营养**，面向暴力幸存者和最弱势人群采取针对性举措，促进保护、尊严和人身完整。应重点关注有可能遭受各种形式暴力和歧视的妇女及女童，包括多方面相互交织的歧视，特别是年轻和老年妇女、残疾妇女、土著妇女、地方社区妇女和其他弱势妇女。

99. 敦促各国政府在包括民间社会、地方社区、土著人民、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采取一切适当措施，消除针对所有妇女及女童的有害做法和一切形式的暴力，为此：

- (i) **处理并推动转变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的消极、歧视性社会规范和成见，防止滋生和固化针对妇女及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在采取预防措施时，应消除造成性别暴力的根源因素，包括歧视性性别规范和性别成见。举措包括开展宣传活动和培训计划，提高公众对包括线上、线下性骚扰和欺凌在内的性别暴力的认识，对所有形式的暴力采取零容忍态度。这类举措应消除男女权力关系中的结构性不平等，例如驳斥暴力常态化是男性阳刚行为表现的谬论，以及摒弃有害习俗。男性及男童应积极投身这类进程，从而实现《准则》确立的目标。
- (ii) **支持妇女及女童权利和赋权，酌情加强妇女权利组织和协会、社会运动、民间社会、地方社区组织及土著人民组织的工作**，在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防止、减轻、应对和消除针对妇女及女童的所有形式暴力，从而促进性别平等。

3.10. 促进冲突、人道主义危机和紧急状况下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

3.10.1. 问题和挑战

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对妇女及女童的影响

100. 气候变化引起的天气事件日益成为全球饥饿和粮食不安全的诱因。气候变化、地震、气候相关冲击（例如旱涝）、缺水、海平面上升、生物多样性丧失、土地退化、荒漠化、生产遭受损害和损失……所有这些因素都明显给妇

女及女童造成了独特的影响。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事件则会进一步加剧现有性别不平等现象。妇女及女童对资产的所有权和支配权不及男性，获得推广和咨询服务和天气信息的机会也较少，地方社区妇女及土著妇女尤其如此。在现有角色定位下，妇女通常承担更多无偿照料家人的责任，导致她们难以参与可持续发展，并削弱她们的适应能力。在这类影响下，女性生产者往往首当其冲，因为难以获取技术、资金和其他资源，包括很难获取农业保险等融资，来开展气候相关灾害风险管理和恢复工作。此外，这也会加剧长期饥饿状况，降低膳食的多样性。

101. 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包括极端天气事件和缓发事件持续在全球范围内加大和加剧性别不平等的顽疾，继而妨碍全球女性的发展⁴⁰。性别不平等反过来又不断加深气候变化影响，土著人民、地方社区，以及处境最为不利的群体受害尤甚，粮食安全和营养深受影响，通常加重营养不良的三重负担。
102. 在很多社区，妇女及女童通过管理预警系统等方式，在气候变化减缓和适应以及灾害风险减少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很多女性农民和渔民掌握了有效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知识，也在生产技术中加以运用，但决策进程往往不征求她们的意见，或未将她们纳入其中。

人畜共患病对妇女及女童的影响

103. COVID-19疫情及其他人畜共患病突出了全球严重的性别不平等现象和妇女及女童易受各种形式暴力（包括性暴力）的问题⁴¹。COVID-19疫情及相关防疫措施加剧了业已存在的脆弱根源，扩大了不平等，暴露了地方性和全球农业和粮食体系的结构性漏洞，导致经济上最弱势的家庭深受重创，其中妇女及女童往往首当其冲。
104. 尽管限制COVID-19传播至关重要，包括封锁在内的流动限制及其他公共卫生措施使很多本已处境艰难的妇女及女童无法逃脱家庭虐待，还使其失去了支助网援助，降低了她们的经济能力。

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冲突对妇女及女童的影响

105. 冲突、长期危机和冲击导致了全球范围内的饥饿和粮食不安全，破坏了营养健康食物的供应、经济活动和粮食生产，致使粮价飙升，让女性更加难以满足家庭粮食需求。同时，冲突、粮食危机和粮食不安全会相互影响，可能引发冲突、长期危机和冲击。出生于脆弱或受冲突影响国家的儿童罹患营养不良的几率高出一倍。冲突也是造成人口流离失所的主要原因，不利于人们获取营养健康的食物和维持生计，可能导致妇女及女童长期粮食不安全和营养

⁴⁰ 见 2021 年 12 月 16 日联大通过的关于“发展权”的第 76/163 号决议。

⁴¹ 联合国妇女署报告，“衡量影子流行病：COVID-19 期间妇女遭受的暴力行为”，2021 年。

不良，包括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冲突也将妇女及女童暴露于更大的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风险之中。

106. 在获取和掌控自然资源、土地等生产性资产、财产和贷款方面存在性别歧视，往往导致女性资源不足，难以缓解冲突造成的生产力损失。此外，妇女在冲突期间保护土地和财产免遭强行剥夺的能力往往较差，而且她们可能难以在冲突后的环境中确立和捍卫财产所有权。因此，女性满足自己和家人营养需求的能力被严重削弱，可能不得不采取消极对策。

3.10.2. 政策和战略举措

107. 政府应在包括民间社会、土著人民、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发展伙伴在内的所有利益相关方支持下：
- (i) **加强促进性别平等的抵御、适应和减缓政策及计划**，以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环境退化，尤其要考虑农业中的妇女，包括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提供更多支持和投资用于发展气候抵御型农业、农业生态方法和其他创新方法⁴²，并根据当地需求、优先重点、能力和具体情况提供负担得起的当地清洁水源，以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目标。
 - (ii) **提供直接供资和支持**，帮助当地民间社会和社区领导组织（包括妇女和女权组织）牵头减缓和适应工作，应对气候变化、冲突所致风险以及COVID-19疫情和未来可能暴发的疫情。
 - (iii) **征求城乡妇女及女童意见，了解她们应对各类危机的需求**。应尊重并借鉴她们在当地适应危机过程中掌握的知识。
 - (iv) **支持妇女及女童充分、平等、切实参与有关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的讨论和决策**，既要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变公约》）及其性别行动计划下的讨论，也要在本国和所在社区参与涉及农业和气候相关政策制定的其他有关国际进程⁴³下的讨论。
 - (v) **考虑冲突或人道主义危机背景下COVID-19疫情、今后可能出现的人畜共患病以及其他自然灾害、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事件对于不同性别的影响**，以及对女性（包括被迫流离失所的土著社区妇女及女童）经济需求的影响。

⁴² 《促进有助于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可持续农业和粮食体系的生态农业及其他创新方法》，粮安委政策建议，2021年。

⁴³ 其他相关全球平台包括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和[气候和灾害风险金融保险保障复原力全球伙伴关系](#)。

- (vi) 支持打造可持续和有韧性的地方和区域粮食体系，以增强女性农民的市场力量，补充国际价值链在改善家庭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的重要作用。
- (vii) 采用并实施社会保护措施，包括向受人道主义危机影响最深的群体提供易于获取的现金和粮食补助，特别是妇女及女童。
- (viii) 在每次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中为妇女及女童提供安全空间。在开展需求评估、确定援助对象或提供援助时，推动采取措施，防止性剥削、性虐待和性骚扰。要降低发生各种形式暴力的风险，采取应对措施，减少食品发放环节安全风险，让妇女及女童参与发放点选址进程。
- (ix) 确保人道主义危机应对规划、框架和计划（包括人道主义援助）以性别分析和需求评估为核心。在危机的严重阶段和之后促进提供充足的资源，增强包括土著妇女和地方社区妇女在内的妇女及女童的应对和恢复能力。

第 4 部分 — 推广和实施《准则》及监测采用和应用情况

108. 政府主要负责与罗马粮农三机构和其他相关主体协作，在各级推动粮安委工作，推广采用和应用粮安委政策产品和政策建议。为加深粮安委与区域和国家两级联系，鼓励政府建立或加强现有多学科国家机制，动员罗马粮农三机构总部和权力下放办事处网络积极参与⁴⁴。

4.1 实施《准则》

109. 鼓励粮安委全体成员和各利益相关方与其他相关举措和平台协作，面向各自受众在各级支持和促进传播、采用和应用《准则》。《准则》旨在支持制定和实施相关协调性多部门国家政策、法律、方案和投资计划，促进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
110. 请各级政府和政府间组织以《准则》为抓手，在各级采取举措，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举措包括实施现有国家战略、法律和计划，必要时制定新的战略和计划；发掘政策机遇，促进透明、公开的政策对话；加强政策一致性和协调性；建立或加强多利益相关方平台、伙伴关系、进程和框架，采取保障措施查明和管理潜在利益冲突；支持女性切实参与政策进程并发挥能动性和领导作用，包括支持妇女组织乃至所有人的代表（无论性别、年龄、种族或族裔为何）以及最弱势群体代表参与⁴⁵。

⁴⁴ CFS 2018/45/3，第 28 段。

⁴⁵ 政策建议详见第 3 部分。

4.2 培养和加强实施能力

111. 大力鼓励政府筹措充足的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落实促进性别平等的预算机制，在国际合作和地方主体支持下，提高各国在国际、区域、国家和地方层面的人员和机构能力，促进实施《准则》，确定构思、落实和监测《准则》方面的优先重点。
112. 鼓励联合国技术机构（包括罗马粮农三机构，由其与联合国妇女署、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营养机制等联合国机构以及基金和计划开展协作）、双边合作机构、政府间组织、区域组织和其他发展伙伴应要求在各自资源和职责范围内支持政府努力实施《准则》。

4.3 监测《准则》采用和应用情况

113. 鼓励政府与利益相关方磋商，根据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确定国家政策重点和相关指标，动员区域和地方机构汇报这些指标进展，建立或酌情加强现有国家监测和报告制度，从而评估政策和法规的效力和成效，并采取适当行动，消除负面影响或查明的差距。鼓励政府运用基于科学和实证的监测和评价方法，重点掌握行之有效的方策，并积极调整适应，争取最大实效。
114. 鼓励粮安委应各国或区域要求将《准则》纳入其现行工作和现有监测资源，并按照其职责和《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商定的原则汇报《准则》的实施情况⁴⁶。

⁴⁶ 见《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第 5.5 节，2017 年。

**附录 F—印度尼西亚、阿尔及利亚、喀麦隆、
科威特、马来西亚、俄罗斯联邦、苏丹和塞内加尔
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
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

**印度尼西亚代表代表本国及阿尔及利亚、喀麦隆、科威特、马来西亚、
俄罗斯联邦、苏丹和塞内加尔宣读**

谢谢主席。

我很荣幸代表印度尼西亚，以及阿尔及利亚、喀麦隆、科威特、马来西亚、俄罗斯联邦、苏丹、塞内加尔宣读本立场说明。

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各位协调人为我们最终通过《自愿准则》提供便利和指导。

因此，印度尼西亚和各国都本着诚意，建设性地参与了《自愿准则》的整个谈判进程，以期在共识基础上达成一份内容平衡翔实的成果文件。

尽管各方都努力就《自愿准则》的内容达成普遍共识，但其中一个概念并不一定反映所有成员国的普遍共识。

对这一概念的辩论仍然存在分歧，各国的意见也不尽相同。

因此，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希望保留我们对“多方面相互交织的歧视”这一提法的立场。

尽管如此，对这一立场说明丝毫不会妨碍我们履行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促进性别平等以及推动妇女及女童赋权的承诺。

最后，我们谨请主席和粮安委秘书处将本立场说明列入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并作为报告的正式附件。

谢谢！

**附录 G—俄罗斯联邦对粮安委
《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
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

2023 年 10 月 25 日

主席先生、

尊敬的各位同事，

俄罗斯联邦赞同通过《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并感谢粮安委秘书处、尊敬的共同主席和协调人付出不懈努力，就这一有争议的敏感问题达成妥协。

在整个谈判进程中，我们始终坚持我们坚定不移的立场，即应保护妇女和女童的权益。妇女和女童占全球人口的 50% 以上，是农业发展和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推动力。然而，我们注意到，文本中的个别概念在我们看来并没有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可和解释，因此难以实现普遍适用。有鉴于此，俄罗斯联邦不赞同以下段落的内容：第 7、9、10、21、32（I、VI）、38、39（III、V）、44（II）、45（I）、49、51（V）、70（V）、71、73（III）、75、77（II、III）、100、102、107（I、IV）和 111 段。我们请主席和秘书处以脚注的形式将我们的立场纳入报告的相关章节。

我们还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提出的立场声明。

俄罗斯联邦将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 2022 年 12 月通过的《2023-2030 年国家妇女行动战略》采纳建议。《战略》的目标是在各个领域确保男女权利平等，为妇女实现这些权利创造平等机会，提高她们的经济独立性和政治参与度，释放俄罗斯一半以上人口（1.46 亿人，7 800 万妇女）的潜力。

感谢各位的倾听！

附录 H—埃及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

关于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有关《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议题，埃及保留对文件中所提及“多方面相互交织的歧视”的立场。

附录 I—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 对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 赋权自愿准则》的立场说明

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支持批准《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我们认为，在这份文件的基础上，粮安委可以继续开展讨论，将实现性别平等作为逐步实现食物权的优先工作，并确保落实不歧视任何人的原则。民间社会与土著人民机制将促进传播《自愿准则》，同时提请注意本文件的不足之处。关于我们立场的详细解释说明载于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网站*

https://www.fao.org/fileadmin/templates/cfs/CFS51/Statements/V/Intervention_CSIPM_VG_GEWE.pdf

**附录 J—梵蒂冈教廷（观察员）对粮安委
《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
自愿准则》的声明**

梵蒂冈教廷支持通过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但在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网站*上提供了详细的立场说明。

https://www.fao.org/fileadmin/templates/cfs/CFS51/Statements/V/Final_Holy_See_intervention_esp_en.pdf

附录 K—粮安委关于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 数据收集和利用及相关分析工具以改进决策从而 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 充足食物权的政策建议

依据

1. 为促进粮食安全和改善营养的地方、国家和全球行动以及公共政策提供参考，优质、及时且相关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是关键。生成、解读和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能力，以及促进利用数据指导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的制度安排，对于了解政策影响以及确定是否需要调整政策至关重要。根据已批准的粮安委《2020-2023 多年工作计划》，本文件旨在提供具体可行的自愿性政策建议，加强所有利益相关方，特别是政府参与收集、分析、宣传、保护和利用优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能力，从而加强有效、包容和基于实证的决策。总体目标是促进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并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这些建议参考了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高专组）报告 17《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分析工具：促进有效、包容和基于实证的决策》（2022 年）。
2. 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并无多边商定的定义，即便在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内也是如此，该联合国机构负责视需制定此类定义。在此类政策建议中，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指的是与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相关的数据。在本文件中，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解读为“描述和/或衡量个人或集体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的各类不同来源和敏感度的数据，以及与影响粮食安全四大支柱（可得性、可及性、利用和稳定性）结果的微观、中观或宏观决定因素有关的数据^{47,48}”。
3. 这一理解认识到定性和定量等不同类型的数据库的重要性，并采取系统性观点看待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强调粮食体系内各行动方在生产和评估相关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方面的基本作用。
4. 必须指出，至少在粮食安全的某些方面，已存在由不同利益相关方以多种方式生成的大量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但质量和细化程度不一。然而，政策制定

⁴⁷ 高专组和其他粮食安全和营养利益相关方认为，“机构”和“可持续性”是粮食安全领域不断发展的其他维度，但这两个维度未经多边商定。

⁴⁸ [高专组报告#17](#) 参见本报告第 129 页附表 1（该表未经多边商定），即按粮食安全和营养维度，列举了若干与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相关的现有倡议（包括数据库、存储库、数据系统和分析工具）。

者往往无法以同等水平获取、充分处理或分析或适当利用这些数据，不了解存在这些数据及其相关性，存储、处理和分析这些数据的资源分配不均。能够为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提供参考的相关数据往往掌握在不同部门和组织手中，因此，在数据周期各环节，决策者做出知情政策决策的能力都会受到各种挑战的影响⁴⁹。

5. 土著人民、农民和其他小规模粮食生产者利用各种方法生成、收集、存储和利用数据，而这些方法往往未被标准数据收集系统和粮食安全和营养决策所考虑。必须认识到，此类数据对于地方和国家层面的粮食安全和营养及相关决策具有重要意义，应支持此类数据、信息和知识的生成着和管理者有效、包容且切实参与，同时尊重其人权，保护其传统知识、创新和实践。

6. 仍存在重大数据差距，需要弥补这些差距，以便有效指导负责任行动，并为决策提供参考，特别是有关民众生产和获得食物的能力、实际食物和营养素摄入以及营养状况的及时明细数据，同时认识到保护隐私的重要性。还需农业和粮食体系各行动方提供更多数据和信息，阐明粮食安全和营养的结构性决定因素，以及弱势群体、各种受歧视群体⁵⁰以及各地理区域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情况。各国根据统计能力、技术获取机会、资金来源、社会经济条件以及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情况，设定了不同的数据优先级和需求。

7. 数据、信息和通信技术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亟需解决发展中国家在获取新技术以及数据收集和分析方面面临的主要障碍，强调需要消除国家之间以及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若干其他制约因素影响数据利用以及采取基于数据的有效政策行动。其中最关键的是，部分数据和信息生成者和使用者，从数据收集者和分析者，到决策者，再到作为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权利所有者和最终受益者的民众等各层面，数据素养和分析技能水平较低且不均衡（定性和定量数据）。

8. 发展中国家需要财政和技术支持来提高能力，包括统计能力建设、以共同商定的条件进行的自愿技术转让，以及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等创新框架，以便进行负责任投资⁵¹、生成、收集和分析高质量数据，并利用数据指导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决策。农业发展和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计划财政资源分配不足，是许多国家长期关注的问题，缺乏公共、私营和国际资金对于为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提供参考的相关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⁴⁹ 数据周期包括以下步骤：确定优先重点和数据需求；审查、合并、收集和整理数据；利用适当工具分析数据；化数据为相关观点，加以宣传和讨论；最后，利用数据进行决策。

⁵⁰ 参见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第22页第3.6.1b段

⁵¹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于2014年10月15日通过了《农业和粮食体系负责任投资原则》。

9. 粮食安全和营养统计数据往往不规范，且分散于不同的国际机构⁵²、政府部门、公共和私营机构，而且可能依据不同协议进行收集或管理，因而难以利用。因此，当务之急是加强协调自愿、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工作，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数据战略》⁵³及其数据合作路线图⁵⁴，探索全球数字合作，包括协调各项指标，这对于数据比较和充分挖掘统计数据潜力从而建设公平世界至关重要。应鼓励加强国际组织、政府部门以及公共和私营机构协调统一，以便提高粮食安全和营养统计数据的质量和效用，同时发挥协同作用，避免重复劳动，避免信息交流时发生混淆。对于全球或区域分析和监测所用的粮食安全和营养统计数据，协调统一尤其重要。

10. 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利用方面发挥作用的国家和非国家行动方，数量正在迅速增长。我们的共同目标是，在收集、分析和利用数据时，确保民众处于决策的核心地位，努力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民众应当有权对影响生活的数据收集发表意见，在做出数据利用和重用相关决策时应加以考虑。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系统应遵循明确的原则⁵⁵（特别是参与、问责、非歧视、透明、人类尊严、赋权和法治），符合适用的国内法和有效的参与式进程，帮助确保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有效、非歧视、包容、符合人权、透明、合乎道德且公平的方式收集、利用、分析和传播，同时适用适当的数据隐私、数据保护和知识产权保障措施和原则，确保此类数据得到保护，同时解决利益冲突。

11. 由于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相关公共和私营行动方错综复杂，加之数字化转型导致数据生态系统快速变化，这既创造了机遇，也带来了风险，全球协调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治理的需求成为核心问题。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治理框架应兼顾获取和共享、保护、隐私和安全，以便建立信任和信心。制定并加强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治理框架时，应考虑适用范围更广的全球、多边讨论和工作，以改善数据治理。必须认识到在广泛获取、传播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并用于公共利益的同时能够维护数据生成者和数据所有者的权利，考虑到国家法律法规，努力确保数据保护和隐私，并采取措施平衡各行动方在生成、获取、收集、存储、处理和使用数据方面的权力，否则会加剧不平等问题。

⁵² 粮农组织是 21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监管机构，其中包括与消除饥饿、实现粮食安全和改善营养以及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指标 2.1.1、2.1.2、2.3.1、2.3.2、2.5.1a、2.5.1b、2.5.2、2.a.1 和 2.c.1。

⁵³ 参见 https://www.un.org/en/content/datastrategy/images/pdf/UN_SG_Data-Strategy.pdf

⁵⁴ 参见 <https://documents-dds-ny.un.org/doc/UNDOC/GEN/N20/102/51/PDF/N2010251.pdf>

⁵⁵ 参见粮安委《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第 2 页第 7 段和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第 8 页第 48 段。

12. 此类政策建议主要面向各国政府（相关部委、国家、地区和地方主管部门及机构）、国际组织⁵⁶、国际金融和粮食安全和营养研究机构、私营部门协会、慈善机构、农村发展问题专家、大学和学术机构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具有自愿性质，不具约束力，旨在补充粮安委其他政策建议和准则。应结合国内法和国际法规定的现有义务进行解读和运用，同时要充分考虑在适用区域和国际文书中做出的自愿承诺，并符合国家法律制度及其机构的规定。

建议

1. 提高在决策中加强使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认识和相关需求

各国政府应努力：

- a) 建立或酌情加强现有国家多部门和多利益相关方粮食安全和营养机制，负责指导与国家发展规划相关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和计划规划，根据必要分析，在数据与统计系统内确定在加强粮食安全和营养决策数据编制和使用方面的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优先重点，为制定政策提供信息。此类机制应确保民间社会、学术界、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弱势群体、和各种受歧视群体⁵⁷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在确定优先重点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 b) 在上述多部门粮食安全和营养机制推动下，促进并推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各利益相关方进行对话与合作，提出具体可行的建议，同时考虑到不同行动方之间现有权力不均衡，鼓励积极、自由、有效和切实参与，以便：1) 讨论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优先重点，确定现有数据⁵⁸和最紧迫需求；2) 促进对现有数据开展分析，得出与粮食安全和营养区域、国家和地方层面政策和计划有关的信息；3) 讨论传播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最有效手段/平台，如一站式服务平台等；
- c) 在考虑质量、及时性、成本、调查对象负担以及先前风险评估结果的情况下，使用不同来源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提供证据说明使用此类数据在协助政策制定者决策方面的益处；

⁵⁶ 在文件中，国际组织指联合国罗马常设机构（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其他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等。

⁵⁷ 参见粮安委《粮食体系和营养自愿准则》，第22页，第3.6.1b段。

⁵⁸ 可能需要评估不同机构在不同季节和不同层面（国家、国家以下、地方）收集的现有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确定重大差距以及定性和定量数据的最适当数据来源。

- d) 凡利用数据为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国家立法和公共政策提供信息，均需酌情提供详细数据附件，介绍现有数据来源和数据处理分析工具；
- e) 促进负责收集、存储、处理、分析和宣传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政府部门根据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提供的参考，定期制作宣传知识产品，采用方便用户和包容性强的形式，总结政府数据收集举措的主要结果，以便决策者（包括农村行动方和弱势群体），特别是偏远地区的决策者利用和吸收信息。

鼓励国际组织⁵⁹：

- f) 根据国家优先重点，推动有关良好做法的对话、合作与协调，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驱动的决策；
- g) 促进在治理机构内酌情就是否需要制定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内基于数据的事前和事后政策评价指南展开辩论；
- h) 开发并推广量身定制的能力建设和培训课程，以便支持目标利益相关方使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

敦促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土著人民和研究机构：

- i) 利用现有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向所有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决策者和政府进行宣传，以便进一步研究和开发知识产品，弥合现有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缺口，促进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鼓励国际组织⁶⁰、捐助方和政府：

- j) 要求并利用现有相关粮食和营养数据，并酌情推动互通协作，以避免重复工作，促进提高效率和工作及时性。

2. 在优化和/或重新利用现有资源的同时，增加并维持对收集、分析和改进优质重点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投资，以改进决策，从而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各国政府应努力：

- a) 在国际组织⁶¹和捐助方支持下，酌情增加并维持负责任投资和充足资源，用于编制及时、优质、分类⁶²（酌情）、可靠且一致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

⁵⁹ 见脚注 56。

⁶⁰ 同上。

⁶¹ 见脚注 56。

⁶² 根据《北京宣言》，按性别和年龄以及其他既定人口统计标准和社会经济变量分类。

以及其他国家重点数据，了解民众生产和获取食物及健康膳食的能力、粮食消费、膳食模式及营养状况，特别是弱势群体的情况，并为制定优质国家标准和数据使用良好做法提供资源；

- b) 通过参与式进程和方法制定国家计划，确定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分析的优先重点，将其纳入现有的国家统计发展战略，同时考虑到不同来源的各类数据，改进并优化现有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系统。政府如在实施计划方面需要援助，应酌情视需由国际组织⁶³和捐助方提供技术和财政支持，建议其计划应符合适用的国际标准和良好做法，同时保持国家优先重点和国家自主权。
- c) 根据国家优先重点和国内法律，并适当考虑适用的国际标准和良好做法，通过参与式进程，定期审查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现有国家数据收集系统⁶⁴，确定差距、机遇和风险，精简并改进系统，提高效率和相关性，而不仅限于收集统计数据。

鼓励国际组织⁶⁵：

- d) 促进国家层面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工作，并应各国政府要求向各国提供指导，列出一套最低限度的核心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各自建议的方法和指标，帮助各国确定收集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优先重点。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⁶⁶和利益相关方：

- e) 协作确定具体数据缺口以及改进现有粮食安全和营养分析的需求，继续并加快在统计学、定性数据、数据科学和基于调查的研究领域进行创新，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同时解决可能出现的利益冲突。

鼓励国际组织⁶⁷、捐助方、各国政府和慈善基金会：

- f) 酌情增加并维持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质量提升、分析、传播和利用的资源配置数量，提高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政策效力，利用现有融资机制，评估并视需重新安排现有资金用途。忆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⁶⁸，为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支持，

⁶³ 见脚注 56。

⁶⁴ 国家数据收集系统主要包括：行政记录、地理空间信息、传感器数据和不一定出于统计用途收集的其他数据，以及传统的统计业务，即调查和人口普查。

⁶⁵ 见脚注 56。

⁶⁶ 见脚注 56。

⁶⁷ 见脚注 56。

⁶⁸ 参见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7.18 及其全球监测框架。

大幅提高按国情相关特征分列⁶⁹的优质、及时和可靠数据的可用性，从而确保纳入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国家统计计划获得充足资金。应根据国家需要和情况投资于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兼顾发展数据、危机数据和应急数据：

- g) 考虑到数据保护、隐私和安全，加强协调并统一旨在支持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分析的投资举措，避免重复工作，提高效率，最大限度发挥协同作用，包括根据政府要求和国家优先重点，加强国家利益相关方在统计和数据工作方面的能力建设。
- h) 继续加强和支持现有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供资举措，帮助各国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包括地方社区组织和土著人民组织等获得财政支持，以加强能力，包括统计能力，从而从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中获益，并在考虑到数据保护、隐私和安全的情况下做出决策。

鼓励国际组织⁷⁰、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

- i) 除定量数据和机读数据外，促进收集、提高质量、分析和利用多种形式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如定性数据和其他形式的信息。这意味着应重视并采用多种信息收集方法，包括地方社区使用的参与式定性方法以及综合运用的多种方法等，同时保障数据来源者的权利。

3. 发展必需能力、基础设施和技术，确保数据生成周期和决策分析能力 可持续公正发展

鼓励各国政府：

- a) 聘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统计人员、分析解读定量和定性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具备风险评估和数据隐私相关知识和能力的专家和社会科学家到相关部委和国家统计局工作，并致力于提高其能力，在相关部委内部建立发展分析部门；
- b) 实现国家统计系统基础设施现代化，以便建立相容相通、全面、协调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系统，并在国家和国际组织⁷¹必要技术和财政援助和支持国家工作的官方发展援助下，根据需求和国家优先重点，持续收集分类⁷²数据和明细数据，并保证数据独立性、透明度和质量。

⁶⁹ 按收入、性别、年龄、种族、民族、移民身份、残疾、地理位置及其他与国情相关的特征分列。

⁷⁰ 见脚注 56。

⁷¹ 见脚注 57。

⁷² 根据《北京宣言》，按性别和年龄以及其他既定人口统计标准和社会经济变量分类。

- c) 对公共数据基础设施进行投资，并酌情改进收集、存储、处理、共享和使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公共和私营基础设施管理政策框架，旨在促进公平获取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努力防止非法提取数据等，同时认识到可持续发展⁷³、尊重人权和公平分配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使用所产生惠益这三个方面的重要性；
- d) 酌情在国家⁷⁴和国际组织支持下，视需通过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等，为国家统计局、其他政府部门以及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利益相关方从事地方、区域和多部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处理和分析的人员增加培训机会，增强其分析能力。
- e) 酌情在国家⁷⁵和国际组织支持下，制定有针对性的奖学金计划，促进青年，特别是女性以及各种受歧视群体⁷⁶，学习本文件所指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相关科学课程，重点关注数据（定量和定性数据），以及数据科学和统计学，同时考虑到祖先和土著人民的知识。
- f) 建设其他数据利益相关方能力，如农民、小农、渔民、牧民、商人、地方社区、政府官员和农村专家等分析、解释和利用定量和定性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及开展相关风险评估的能力。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⁷⁷以及慈善基金会、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研究机构等利益相关方：

- g) 投资于进一步完善、验证并采用节约成本、包容的参与式数据收集方法以及新数据来源，同时在健全的数据管理和政策框架内全面评估风险。根据国家优先重点以及国家和国际法律和政策框架，在各级使用并推广相关工具和技术，简化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同时提高数据质量。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⁷⁸和学术研究机构：

- h) 优先考虑在目前较缺乏相关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领域进行能力建设，重点关注缺乏资源、基础设施和数据素养和技能的国家，弥合数据差距，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⁷⁹；

⁷³ 可持续发展的三个维度（经济、社会和环境）浑然一体、不可分割的且相互平衡。

⁷⁴ 见脚注 56。

⁷⁵ 同上。

⁷⁶ 见脚注 58。

⁷⁷ 见脚注 56。

⁷⁸ 同上。

⁷⁹ 《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

- i) 根据参与式评估改进粮食安全和营养决策各相关领域的现有分析模式，或开发新的分析模式。尤其相关的是基于模型的有效方法，用以预测粮食安全和营养决定因素和成果的未来价值。此类模型应当透明，非歧视，具备高质量培训数据，并能灵活实施，以便在不同的清晰场景下作出预测；
- j) 与国家和国际公共和私营培训机构合作，开发学习材料，重点介绍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数据保护、质量控制、分析、解释和就具体类型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和方法（包括分析模式）的结果进行的交流。学习材料应促进综合了解不同活动部门、数据类型和由此产生的指标之间的动态关系，同时考虑到各层面小规模粮食生产者、工人、消费者和政策制定者的需求；
- k) 扩大粮食安全和营养电子学习课程、材料、基本工具、数据平台和分析工具的语言范围，减少语言障碍，发展同行学习，确保新技术、语言服务和翻译准确无误，反映原文的意图和含义。

鼓励国际组织⁸⁰：

- l) 应各国政府要求，在既定框架内，支持地方能力建设，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地方能力建设，在需要收集和分析国家及国家以下各级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时，酌情采用参与式方法，尽一切努力与国家公共机构专业人员密切合作，并与小规模粮食生产者、工人、土著人民、妇女、消费者和民间社会组织协调；
- m) 考虑到公共机构需要充足资源改善地方基础设施并减轻技术不平等问题，将支持国家层面粮食安全和营养或数据调查与国家利益相关方有关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收集和分析工具的能力建设和知识转让相结合；
- n) 与国家统计局协调，尊重国家自主权，支持努力确保地方对国家统计局系统的使用和投入。

4. 各方在统一和共享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方面的合作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⁸¹及其区域机构⁸²：

- a) 酌情与相关部门和利益相关方开展包容性合作，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和相关平台实现统一性、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旨在统一方法，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共享，同时始终尊重数据来源者和所有者的权利、数据隐私和自由事先知情同意。

⁸⁰ 见脚注 56。

⁸¹ 见脚注 56。

⁸² 同上。

- b) 考虑是否有必要将粮食安全和营养统计数据作为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内的潜在领域，同时考虑到联合国在此方面的当前政府间进程；
- c) 根据《官方统计基本原则》⁸³，和《国际统计活动指导原则》⁸⁴并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在尊重保密性及数据保护和隐私并保护数据原创者权利的前提下，将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的宏观、微观和元数据作为不同数据集公开传播，增加政策、计划和研究用途的搜索和访问量。
- d) 尽可能开放但视需封闭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以服务大众，同时适当考虑到数据隐私、数据保护、数据来源者的权利、保密性、国家安全、知识产权（包括其保障措施和原则）以及合法商业利益，提高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可用性、可访问性和共享性，弥合国家和国际系统中的数据缺口，并支持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 e)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人权框架，促进利用并整合多个来源⁸⁵和多个部门⁸⁶与粮食安全和营养有关的数据，包括促进技术层面以及技术与政治层面的对话等；
- f) 在获取和共享粮食和非粮食农业投入和产品国际贸易数据和贸易政策方面加强合作，包括加强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等工具，同时强调必须收集地方、国家和区域市场的数据，并确保数据得到妥善保护。

鼓励负责编制关键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国际组织⁸⁷：

- g) 加强与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合作，对重要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特别是粮食安全评估）的数据收集、分析方法和指标进行统一，但同时注意到并非所有类型的数据都能统一，并与各国政府协商，加强协调数据集和知识产品的发布。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组织、研究机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

- h) 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符合现有数据和分析工具的开放获取和公平使用原则，如联合国《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原则，并酌情考虑其他补充原则，

⁸³ 参见 <https://unstats.un.org/unsd/dnss/gp/FP-Rev2013-E.pdf>（2014年1月29日在最高政治级别作为大会决议通过（A/RES/68/261））。

⁸⁴ 参见 <https://unstats.un.org/unsd/acccsub/2013docs-22nd/SA-2013-8-FP-UNSD.pdf>

⁸⁵ 包括私营部门、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的数据。

⁸⁶ 例如：粮食、农业、卫生、营养、社会发展、环境、预算和规划等。

⁸⁷ 见脚注 56。

包括 FAIR 原则⁸⁸，根据这些原则的发展变化不断相应调整，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和研究成果可发现、可访问且可重用，同时在共享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时，确保数据保护，保障数据来源者的权利，尊重数据隐私和知识产权，包括其保障措施和原则，并酌情征求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包括为同样用途开展的活动，同时促进公平、包容和利益公平分配。

5. 加强地方和国家层面的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治理框架，促进全球层面相关对话

鼓励各国政府：

- a) 酌情根据联合国《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并借鉴新出现的关于数据治理框架的国际多边讨论，将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纳入国家统计数据和其他相关数据系统，促进根据《世界人权宣言》进行更广泛的国家数据治理，从而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讨论应考虑到更广泛的粮食安全和营养原则⁸⁹，如人类尊严、非歧视、公平公正、性别平等、参与、透明和问责等；
- b) 与所有利益相关方协商，考虑加强并酌情制定、维护和实行政策，促进透明度和问责制，并改善相关非国家行动方⁹⁰在收集、存储、处理、使用和共享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和分析结果等方面遵守国家立法和适用原则，并酌情遵守尽职调查要求⁹¹。

鼓励政府和国际组织⁹²：

- c) 加强包容性、参与式多利益相关方进程，讨论制定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的原则，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这包括在国家层面实施和应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原则的伦理考虑、决策职责和责任以及国家问责制度。

鼓励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学术界和慈善基金会：

- d) 出于政策和研究用途，在尊重保密性和数据隐私的前提下，与政府和公共机构等共享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及分析，并研究相关机制，促进更及时、更广泛利用粮食安全和营养数据，同时努力确保数据得到妥善保护。

⁸⁸ “可发现、可访问、可互操作和可重用”原则为加强数字资产可发现、可访问、可互操作和可重用提供了指导。虽然获得世卫组织、经合组织和二十国集团等国际组织和倡议的认可，但尚未得到多边认可。

⁸⁹ 参见《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土地、渔业及森林权属负责任治理自愿准则》（《自愿准则》）第 3B 节。

⁹⁰ 国家官方数据系统之外的其他行动方。

⁹¹ 例如，参见《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⁹² 见脚注 56。

附录 L—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

粮安委愿景

粮安委“充当最主要的、具有包容性的国际和政府间平台，供广大做出承诺的利益相关方开展协调合作，以支持国家牵头的各项旨在为全人类消除饥饿并确保粮食安全和营养的进程。粮安委力争建设一个没有饥饿的世界，让各国都实施《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

粮安委总体目标

粮安委力求提高全球层面的政策趋同/一致性，从而加强国家和区域层面的行动，最终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

《多年工作计划》中所有活动的设计、规划和实施，旨在：增强生计的抵御能力；促进关注受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影响最深的人群；提倡一种多部门包容性和参与性方法；提倡循证决策；提高社会、经济和环境可持续性；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妇女和女童权利以及妇女赋权。

粮安委作用和职能

粮安委作用载于《改革文件》（CFS:2009/2 Rev.2，第 5 和 6 段）⁹³。粮安委在以下六方面发挥作用：

作用 1：促进全球一级的协调。提供一个进行讨论和协调的平台以加强合作行动。

作用 2：促进政策趋同。通过制定关于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各项国际战略和自愿准则等形式，促进政策在更大程度上实现趋同和协调。

作用 3：向各国和区域提供支持和指导。应国家和/或区域要求，促进支持和/或指导制定、实施、监测以及评价其国家和区域计划。

作用 4：促进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协调。充当一个平台，促进实地各项行动的进一步协调和配合，鼓励更高效地使用资源并确定资源缺口。

作用 5：在各级促进问责制和共享最佳规范。

作用 6：建立一个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框架以改进协调和指导广泛利益相关方采取同步行动。

⁹³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的改革》](#)。

在《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中，粮安委将集中资源发挥以下作用：作用 1（促进全球一级的协调）；作用 2（促进政策趋同）；作用 5（促进问责制和推广最佳规范），更加突出需求导向，发挥更大效率和成效；作用 6（全球战略框架）。在本《多年工作计划》中，粮安委将加强发挥作用 4，充当全球平台，促进实地各项行动的进一步协调和配合，同时为各国提供平台，促进围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交流进展和挑战⁹⁴。

鉴于粮安委是政府间政策机构，而非执行机构，因此主要依托各国政府出台的举措发挥作用 3（向各国和区域提供支持和指导）和作用 4（促进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协调），为此可与驻罗马粮农机构、其他联合国机构以及国家和区域层面发挥实施和协调作用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开展合作，例如围绕利用现有或建立全新粮食安全和营养多利益相关方平台，汇总和分享经验和良好做法⁹⁵。

三项战略职能有机衔接，有助于粮安委投入精力和资源实施本《多年工作计划》。粮安委将以下列战略职能为指引，支持各国牵头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中着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并重视可持续发展目标 2 与其他涉及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具体目标的联系。

- 战略职能 1 - 平台：发挥粮安委作为最主要的包容性国际和政府间平台的召集力，讨论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并协调各级的集体行动。
- 战略职能 2 - 政策：制定有助于实现政策趋同和一致性的自愿性全球政策指导，以实现粮食安全并改善营养，促进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 战略职能 3 - 接受：促进各级接受、跟进和审查粮安委产品，并分享使用和应用经验和最佳做法。

I. 重点领域、专题工作流程和辅助活动（“战略”章节）

粮安委《多年工作计划》围绕四个跨领域重点领域和三项粮安委战略职能规划 2024-2027 年活动内容，为优先安排和落实工作奠定坚实和一致的基础，并对粮安委 2024-2027 年的工作领域进行明确阐述。

以下跨领域重点领域具有纲领性，突出了当前农业和粮食体系面临的重大挑战，共同明确了粮安委《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的战略方向：

- 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 增强农业和粮食体系韧性，促进应对冲击和压力

⁹⁴ 参考 CFS 2018/45/3 号文件《粮安委评价：回应意见落实情况 - 附决定草案》，附件 A 第 2 段。

⁹⁵ 参考 CFS 2018/45/3 号文件《粮安委评价：回应意见落实情况 - 附决定草案》，附件 A 第 9 段。

- 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采取行动，助力保护地球
- 加强实施手段和合作行动，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上述重点领域互联互通。本章节所述每个专题工作流程可推进一个或多个跨领域重点领域工作，有望促进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和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2。表 1 概述粮安委产出如何推进跨领域重点领域工作。

表 1. 跨领域重点领域及相关产出

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采取行动，迈向 2030 年。全球专题活动
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中体面工作。粮安委全会议题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高专组报告，政策建议
在城市化和农村转型背景下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高专组报告，政策建议
保护、加强和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建设可持续粮食体系。高专组报告，政策建议
促进家庭农民赋权，加强可持续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全球专题活动
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关于促进接受的论坛
增强农业和粮食体系韧性，促进应对冲击和压力
合作开展治理，协调政策对策，应对新出现的全球粮食危机，推动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年度概要报告
冲突与粮食安全和营养。全球专题活动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高专组报告，政策建议
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采取行动，助力保护地球
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更新高专组报告，更新政策建议
保障食物权，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土地退化。高级别论坛和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边会活动
加强实施手段和合作行动，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高级别论坛
进行深入探讨，加大行动力度，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行动计划

就上述跨领域重点领域而言，本《多年工作计划》所述专题工作流程与粮安委战略职能（平台/政策/接受）衔接呼应。在本《多年工作计划》中，战略职能是明确专题工作流程的主要组织原则，同时考虑到粮安委可创造的价值和可发挥的比较优势。此外，《多年工作计划》还规划了辅助活动，包括所有保障粮安委运作的活动。

2025 年将进行中期审查，评估并在必要时调整《多年工作计划》的其余内容，作为对“滚动”章节年度更新的补充。

表 2 概述各项战略职能的主要活动和暂定时间安排。

表 2. 活动概述和暂定时间安排

	2024	2025	2026	2027	
	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	粮安委第五十三届会议	粮安委第五十四届会议	粮安委第五十五届会议	
高专组报告	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	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	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政策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	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	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
	合作开展治理，协调政策对策，应对新出现的全球粮食危机，推动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 - 半年度会议				
平台	农业和粮食体系中体面工作	关于气候、生物多样性和食物权的高级别论坛	关于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高级别论坛		
接受	关于促进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的开放性工作	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和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 - 实施商定的《行动计划》			
	关于食物权的全球专题活动	关于接受《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论坛	关于冲突与粮食安全的全球专题活动	关于家庭农民赋权的全球专题活动	
辅助活动	宣传、外联和资源筹措，粮安委参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其他相关全球进程/机构联动，年度更新《多年工作计划》“滚动”章节，中期审查《多年工作计划》“战略”章节				
			高专组关于关键性、新出现及长期性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的说明	编制《2028-2031 多年工作计划》	

A. 专题工作流程

战略职能 1 - 平台

发挥粮安委作为最主要的包容性国际和政府间平台的召集力，讨论粮食安全
和营养状况，并协调各级的集体行动

A.1.1. 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采取行动，迈向 2030 年

重点领域：“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依据：

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重要性反映在粮安委改革愿景之中，即“力争建设一个没有饥饿的世界，让各国都实施《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食物权准则》）”[\[CFS 2009/2.Rev2\]](#)。粮安委改革文件认识到，获得充足食物这一人权是实现粮食安全的关键。

[《食物权准则》](#)于 2004 年 10 月获粮安委第三十届会议批准，广泛兼顾各类重要因素和原则，包括平等和不歧视，参与和包容，问责和法治，以及一切人权均为普遍、不可分割、相互联系和相互依存的原则。《食物权准则》指引各国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制定和采取各类措施，确保食物供应数量和质量足以满足民众膳食需求；确保每一个人，包括弱势群体，在物质和经济上可获充足食物，同时保证食物不含不安全物质，并为特定文化所接受；确保食物采购渠道畅通。

《食物权准则》以前瞻性的视角指出，亟需应对当前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最为严峻的全球挑战，包括冲突、不平等、疾病，以及同样不可忽视的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土地退化。在此背景下，2022 年 7 月 7 日通过的[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决议](#)强调亟需继续应对气候变化对所有人，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人民和最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弱势群体造成的不利影响。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工作流程将以“食物权”作为贯穿粮安委各项活动的总体框架，并发挥粮安委的召集力，加强食物权的接受度，作为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推动粮食体系转型的框架。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该工作流程将着眼于当前的迫切需求，促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遏止生物多样性丧失，以及实现土地退化零增长，从

而有效促进所有人逐步实现食物权。此外，该工作流程将召集有关各方进行包容且广泛的讨论，促进接受、跟进和审查以及分享经验和最佳做法，从而提高利益相关方认识水平，加强问责，并加快政策行动，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 在《自愿准则》获得通过 20 周年纪念之际，该工作流程将举办题为“促进接受《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的全球专题活动⁹⁶，监测《自愿准则》的使用和应用进展。
- 闭会期间将举办题为“保障食物权，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土地退化”的高级别论坛，总结取得的进展，反思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对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构成的挑战，同时着重宣传支持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以及减缓生物多样性丧失的政策，减轻这些不利因素对民众生计和食物权造成的影响。此外，该论坛将考虑相关政策，确保小农和家庭农民从气候变化减缓措施中受益。该论坛旨在推动各方深入认识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与获得食物这一人权的联系。为此，可与里约三公约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主席国和相关公约在缔约方会议/缔约方大会期间共同举办该论坛。高专组将发布一份简短的背景说明，供该闭会期间高级别论坛参考。

鼓励粮安委主席团成员和粮安委主席在本《多年工作计划》所涉期间积极参与有关逐步实现食物权的活动。

A.1.2. 农业和粮食体系劳动者的作用和权利

重点领域：“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依据：

农业和粮食体系是很多国家的重要就业来源，其中以发展中国家最为突出。尽管农村转型往往造成初级生产就业人数减少，但也可为食物供应链的中游和下游环节创造就业机会。然而，尽管农业和粮食体系劳动者做出了关键贡献，但长期以来，他们收入偏低、不受重视，充分享受社会保障的机会有限，同时面临各种职业危害，包括环境危害、贫困和粮食不安全加剧。大多数农业劳动者属于非正规就业，有四分之一处于极端贫困状况（劳工组织，2020）；农业和粮食体系女性劳动者尤其容易接受非正规就业和面临恶劣工作条件（粮农组织，2023）。

对于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季节性和移民劳动者，包括无证劳动者，以及对于典型的弱势群体，例如在非正规、临时和低薪劳动者中占比过高的女性、青年和土

⁹⁶ 计划在粮安委“接受”职能下举办全球专题活动，详见下述。

著人民，工作条件之恶劣和艰苦，令人深表关切。最后，包括种植业、畜牧业、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业在内，农业共雇用 1.12 亿男女童，占童工总数的 70%（劳工组织和儿基会，2020）。

鉴于农业和粮食体系劳动者的作用和权利对于保障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减少贫困、促进农村和农业发展以及确保环境可持续性至关重要，粮安委可发挥关键作用，助力应对这些挑战。

目标及预期成果：

继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批准《促进农业粮食部门体面工作政策准则》后，粮安委将发挥平台作用，从“食物权”角度出发，突出农业和粮食体系体面工作的关键作用，同时宣传和促进各方接受该劳工组织《准则》。此外，粮安委将为利益相关方提供平台，探讨如何发挥粮安委与劳工组织政策趋同工作之间协同增效、优势互补的潜力，以及如何利用现有的粮安委政策指导，支持国家层面利用劳工组织《政策准则》。

- 该工作流程将在粮安委全会期间就农业和粮食体系中体面工作进行讨论，并提请全会通过讨论结论。

A.1.3. 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重点领域：“加强实施手段和合作行动，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依据：

2018 年高专组报告《依托多利益相关方伙伴关系，在〈2030 年议程〉框架内为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筹措资金并推动进展》估算了全球层面可持续发展融资需求，指出 2015-2030 年粮食安全和农业部门在农业、研究、农村发展、安全网等领域的年度投资缺口高达 2600 亿美元。此外，《发展筹资问题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肯定，各层面的有利环境，包括监管和治理框架，对培育科学与创新、传播技术十分重要，特别是向中小和微型企业传播技术。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工作流程将讨论适当满足可持续且包容的粮食体系建设融资需求的费用估算，确保粮食体系不仅能够促进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还能促进根除贫困，减少一切形式不平等，并落实有关气候、生物多样性、土壤和其他内容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该工作流程将结合联合国系统和国际金融机构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工作成果，定期研判农业和粮食体系融资工作的现状和变化。

该工作流程将探讨如何利用相关标准和原则（例如粮安委《农业和粮食体系负责任投资原则》）进一步动员各方进行负责任投资，并将推动对相关主题的讨论，例如混合融资、排除风险以及丰富海外发展援助形式并跟踪这类援助流向。

- 该工作流程将发挥粮安委的号召力，履行平台职能，定期更新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负责任投资和融资现状，包括参考高专组的简短背景说明，举办题为“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高级别论坛。
- 此外，该工作流程将与 2025 年发展筹资问题亚的斯亚贝巴+10 国际会议合作。

众所周知，家庭农民在减少营养不良和促进全面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该工作流程还将召集有关各方进行包容且广泛的讨论，促进接受和分享运用粮安委相关政策工具的经验和最佳做法，推动实现“2019-2028 年联合国家庭农业十年”各项目标。

- 该工作流程将举办题为“促进家庭农民赋权，加强可持续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全球专题活动，推动国际社会深入认识家庭农业投资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意义，并监测粮安委以下若干相关政策建议的使用和应用进展：《小农与市场相联系》（2016 年）；《投资小农农业，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2013 年）；《如何提高粮食安全并增加注重小农的农业投资》（2011 年）；《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中的青年参与和就业以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2022 年）。高专组将发布一份简短的背景说明，供该全球专题活动参考。

A.1.4. 合作开展治理，协调政策对策，应对新出现的全球粮食危机，推动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

重点领域：“增强农业和粮食体系韧性，促进应对冲击和压力”

依据：

当下，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挑战无比严峻，国际社会承诺到 2030 年消除饥饿。《2023 年世界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报告估计，全球仍有 6.91 至 7.83 亿人食不果腹，约占世界人口的 9.2%。气候变化、冲突、贫困和不平等以及社会经济冲击，包括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持续影响，是引发粮食危机的主要因素。

为此，需要加强各项国际举措之间的连贯一致，并找到短期和中期对策出路，与粮食体系的长期可持续转型并举，有效应对各类危机。

亟需明确政策方案，同时铭记必须克服因跨部门、多利益相关方和多层级协调缺位或不足而面临的挑战，既要纵向到底，贯穿全球、区域、国家、国家以下、地区和地方层面，又要横向到边，贯通部门和机构层面，因为这类挑战往往造成政策互相矛盾、行动力度不足。

粮安委可发挥关键作用，加强利益相关方协调全球政策对策，有力应对粮食危机的多个层面。粮安委由一个专设高级别专家组提供支持，在人权框架内议事，重点关注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因此，粮安委是最适合协调国际社会审视新出现粮食危机的平台。

该工作流程将发挥粮安委的召集力，侧重于实现充足食物权，能够动员利益相关方就粮食安全和营养领域优先重点和行动展开交流。该工作流程将促进编写并参考高专组题为“建设韧性粮食体系”的报告，同时利用粮安委往年通过的各类政策趋同工具，商定政策措施，应对当前挑战。

目标及预期成果：

目标包括发现粮食危机显露的迹象，并根据粮食体系转型和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长期目标，确定及时行动。

- 该工作流程将定期举行半年度会议，探讨粮食和营养安全形势演变，围绕现有举措分享经验、数据和信息，并讨论加强政策协调和合作治理涉及的关键问题，同时认真倾听深受影响的国家和群体的呼声。根据资源可用情况，将选择不同地点举行这些会议，尤其是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粮安委将酌情与其他方面共同举办部长级高级别特别活动。半年度会议成果将列入概要报告，为粮安委全会讨论“世界粮食安全状况”提供参考。
- 该工作流程将加强与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合作，并定期邀请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主席国或秘书处参加粮安委会议，粮安委主席也将参与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指导委员会工作。
- 如果爆发全球粮食危机，粮安委将通过该工作流程发挥平台作用，协调国际社会应对新出现的粮食危机。粮安委成员和与会方将依托该平台，分享经验、政策对策和相关数据，以及应对粮食危机的国际活动信息。
- 粮安委将编制一份简明概要，介绍粮安委应对新出现危机的潜在对策。

- 根据资源可用情况，该工作流程可由驻罗马粮农机构牵头，建立良好做法和经验数字交流平台，供政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分享创新治理模式实例，促进建设更有效、更有韧性且更包容的粮食体系。
- 在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获得批准 10 周年之际，该工作流程将围绕冲突与粮食安全，举办题为“促进接受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的全球专题活动，监测《行动框架》的使用和应用进展。

战略职能 2 - 政策

制定有助于实现政策趋同和一致性的自愿性全球政策指导，以实现粮食安全并改善营养，促进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A.2.1.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重点领域：“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依据：

弱势群体和其他社会群体之间的长期差异，反映了国家间和国家内的不平等，可能拖慢增长，并引起政局不稳和移民潮，同时对粮食安全和营养造成相关不利后果。获取基本服务和资产方面的极端不平等，包括城乡之间，造成不平等的经济增长和转型进程。这些不平等影响到家庭克服农村贫困、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的前景。

不平等、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之间的关系显而易见。尽管不平等影响着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但粮食体系本身也会造成不平等。粮食生产活动高度集中，食品贸易、转型和流通活动普遍集中，农业资产分配不均，以及自然资源和融资获取机会不均，均是持续加深农业和粮食体系不同行动主体之间不平等的不良趋势。这些因素反过来影响着众多人口的粮食安全和营养状况，其中最弱势群体首当其冲。

由于卫生、教育和就业机会丧失，随着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状况进一步加深不平等，这种恶性循环持续不断。因此，认识造成粮食体系不平等的因素，有助于了解如何加以应对，继而应对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高专组着重指出了

供应链、食物环境、消费者行为以及涉及食物的经济、社会和制度体系之间的联系，强调必须采用粮食体系方法，应对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不平等影响着粮食体系的发展因素，会传导到粮食体系的所有组成部分，最终影响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专题工作流程旨在制定一套重点突出、行动导向的政策建议，加强各国确定农业和粮食体系不平等形成因素的能力，以便加以应对，继而应对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该拟议专题工作流程将促进实现粮安委的愿景，以及应对粮食不安全根源的总体目标，同时重视受饥饿和营养不良影响最深的人群，并注重促进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

该工作流程将重点应对农业和粮食体系内不平等问题。该工作流程将基于高专组报告，编写一份分析报告，分析造成农业和粮食体系内行为主体之间影响粮食安全和营养成果的社会经济不平等的因素。性别不平等和为青年创造机会的必要性，将为分析提供依据，因此将有机会与《多年工作计划》其他工作流程形成补充，但总体重点因工作流程而异。

A.2.2. 在城市化和农村转型背景下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

重点领域：“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依据：

城市化进程方兴未艾，城市和城郊农业用地纷纷转作利润更高的用途，逐渐造成城市地区与粮食供应来源形成“地理脱钩”，从而对粮食安全和营养构成了更高风险。由于城乡连续体缺乏具体的粮食体系规划，在大多数城市中心，深加工食品的销售和消费日渐增长，而以实惠的价格提供健康、新鲜食品的地方商业却被忽略，从而对粮食安全和营养造成了不利影响。

发展城市和城郊农业是一条重要出路，可对膳食多样性、城市空间质量以及社区行动和赋权产生积极影响。然而，大多数城市在这方面得到的国家支持少之又少。相反，城市地区现行法规和土地市场价值限制了发展就地生产的机遇。

目前，全球近 60%的人口生活在城市地区，因此必须应对城市化挑战，推动农村转型，克服 COVID-19 疫情、气候变化和冲突的不利影响，“建设更美好家园”。当前的全球粮食危机已蔓延至多个层级，突显出粮食体系的地域层面在应对贫困和不平等、增强韧性和社会包容以及改善可持续生计方面的重要性和潜力。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工作流程旨在制定一套重点突出、行动导向的政策建议，在城市化和农村转型背景下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为实现粮安委愿景、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其他多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 1、10 和 11）奠定重要基础。

粮安委关于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的政策建议应是一份重点突出、行动导向的文件，旨在鼓励协调农村、城市和城郊地区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同时考虑不同农村和城市背景的具体需求以及城乡之间的联系。

该工作流程将在开放性工作组谈判开始前举办题为“因地制宜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多级治理”的包容性活动。

该工作流程将参考高专组就该主题编制的报告结论和建议。

A.2.3.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

重点领域：“增强农业和粮食体系韧性，促进应对冲击和压力”

依据：

全球粮食安全和营养挑战，例如 COVID-19 疫情、冲突、气候变化所致极端天气事件、自然灾害、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土地退化，无不显露出农业和粮食体系的结构缺陷。这些冲击和压力可能破坏食物供应链，一旦与金融或经济危机等其他因素交织叠加，可能造成健康食物难以负担和/或供应短缺。当前的食物流通和营销体系也存在着严重的不平等现象和不可持续的做法。

众所周知，农业和粮食体系有其不足和脆弱性，各方越来越多呼吁改善农业和粮食体系运作，确保能够应对当前及未来的挑战，为此应努力实现投入品来源、生产、市场、供应链和主体多样化，并支持创建中小型企业、合作社、联营企业和其他团体，保持农业和粮食价值链多样性。

近几年来，农业和粮食体系冲击愈发频繁，各类源头的风险不断加剧，必须更深入地探索如何增强农业和粮食体系韧性，提高面对冲击实现恢复、适应和转型的能力，同时增强公平性和可持续性，确保能够为粮食安全各个维度提供支撑。

了解农业和粮食体系各类脆弱性及其对有关各方的影响，有助于粮安委发挥平台作用，促进交流和整合增强地方、区域和全球粮食供应链韧性所需政策措施，包括考虑包容且公平的就业机会、贸易的作用、环境可持续性、健康膳食获取和人权。

目标及预期成果：

鉴于农业和粮食体系对生计和自然系统做出的贡献，该工作流程旨在围绕“建设韧性粮食体系”制定一套重点突出、行动导向的政策建议，为实现粮安委愿景、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其他多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 8、10、12、14 和 15）奠定重要基础。

该工作流程将参考高专组就该主题编制的报告结论和建议。

A.2.4. 保护、加强和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建设可持续粮食体系

重点领域：“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中公平和包容”

依据：

土著人民的农业和粮食体系与自然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提供粮食和营养安全的同时，能够恢复生态系统、维护生物多样性。正是基于这一认识，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科学小组建立了“土著人民粮食体系联盟”。

传统知识显然有助于加强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发展。粮农组织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是支持传统体系发展的范例，彰显出传统体系能够在社会、经济和环境层面创造的财富。2002 年以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在 22 个国家认定了 62 个遗产项目。这些遗产项目代表着丰富多彩的自然景观和农业实践，一方面为农村地区创造了可持续生计和粮食安全，另一方面以独特方式结合了生物多样性、韧性生态系统、传统和农民创新。

2022 年高专组《关键性、新出现及长期性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说明指出，土著人民的传统知识体系在具体方法、实质内涵和因地制宜性方面得到了日益广泛的认可，包含着对于社会生态机制以及粮食生产环境中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洞察，有助于应对当代农业和粮食体系所面临的当前挑战。此外，亟需认识并努力加深现代科学实践与传统知识体系之间的联系。

尽管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知识和实践至关重要，但仍然不受重视，失传的风险无比巨大。主要挑战之一是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知识和实践遇到误解，或不为人知，以致政策工具往往不完整或不适当。为此，必须确立政治意愿和领导，促进土著人民参与政策制定进程。

该专题工作流程将发挥粮安委的比较优势，为全球协调和政策趋同提供包容性政府间平台，汇聚政策制定者、国际科学团体、联合国机构和土著人民。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工作流程旨在围绕“保护、加强和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建设可持续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制定一套重点突出、行动导向的政策建议，为实现粮安委愿景、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其他多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 1、10、12、13 和 15）奠定重要基础。

该工作流程将参考高专组就该主题编制的报告结论和建议。

A.2.5. 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重点领域：“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采取行动，助力保护地球”

依据：

2014 年，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和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高级别专家组（高专组）认识到，鱼品和其他水产食品对于某些地区的膳食具有重要意义，这些地区极度依赖鱼品，并且极易受到气候变化影响。

高专组报告指出，“鱼类问题应在粮食安全和营养战略中占据核心地位”。粮安委就此提出的政策建议强调，需将水产食品作为部门间国家粮食安全和营养政策的一部分，并将水产食品纳入国家营养计划及措施，以便解决微量营养素缺乏的情况（尤其应针对儿童及妇女开展工作）。

自从高专组编制该报告以来，已就全球供人食用的捕捞或养殖水生物种的营养成分编制进一步信息，现已获得新的渔获数据，并已建立新的渔业管理和气候变化模型。

该工作流程将利用驻罗马粮农机构的数据库，依托粮安委的跨领域营养、健康和跨部门专长，努力汇聚各类相关知识来源，包括传统和土著知识，保护高风险人群，并满足其营养需求。目前，已能够填补 2014 年的多个数据和建模缺口，同时粮安委和高专组也能够利用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协调中心及相关附属联盟（例如“水产蓝色食品联盟”、“在可持续粮食体系中提供健康膳食行动联盟”、“校餐联盟”）提供的更多资源。此外，该工作流程将根据粮农组织《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具体关注小规模渔业对于粮食安全和营养发挥的关键作用。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专题工作流程旨在更新关于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政策建议，避免所有与粮农组织《粮食安全和扶贫背景下保障可持续小规模渔业自愿准则》重复的情况。

该工作流程将在 2014 年批准的粮安委政策建议的基础上，根据粮安委高专组提供的实证，更新高专组关于该主题的报告。更新后的 2014 年报告可作为路线图，用于确定所需数据来源和模型，以便全面评价水产食品在气候变化背景下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潜力，并用于推进纳入水产食品的粮食体系转型路径。

2014 年，高专组建议考虑和纳入水产食品。时至今日，不妨考虑如何以当时尚不可行的方式落实相关建议，并就今后的政策和计划提出建议。

该政策工作流程有望促进实现不同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关于水下生物的目标 14 和关于粮食安全的目标 2。

战略职能 3 - 接受

促进各级接受、跟进和审查粮安委产品，并分享使用和应用经验和最佳做法

A.3.1. 进行深入探讨，加大行动力度，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

重点领域：“加强实施手段和合作行动，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依据：

粮安委积极动员多利益相关方，以包容的态度立足实证，围绕各类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主题制定和批准政策建议和指导意见。为加强影响力，必须提高粮安委政策工具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层面的知名度和利用率。

2018 年，粮安委全会一致认为，“粮安委成员国应与驻罗马各机构、其他相关的联合国机构、民间社会机制、私营部门机制、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慈善和金融机构以及其他有关行动者合作开展工作，负责在各级宣传粮安委，并推动粮安委政策准则和建议的使用和应用。为了加强粮安委与区域和国家两级之间的联系，鼓励成员国酌情在可行和适当的情况下，以及在驻罗马各机构总部和权力下放网络的积极参与下，建立或加强跨学科国家机制（如粮食安全网络、国家联盟、

国家粮安委平台) 并提高其对粮安委的兴趣和贡献。驻罗马各机构、其他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可发挥作用, 将粮安委产品和服务纳入其工作主流, 并推动其在各个层面的使用和应用。”

不过, 各方达成共识, 认为需要采取创新行动, 促进认识、自主落实和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 从而加强粮安委审议结果和政策成果的影响力。

目标及预期成果:

该工作流程旨在促进粮安委利益相关方进行深入探讨, 加大行动力度, 提高粮安委影响力, 促进传播、自主落实、使用和接受粮安委所有政策协定, 从而提高各级认识水平、政策连贯一致和协调。

- 该工作流程将为粮安委利益相关方建立注重包容性和参与性的进程, 酌情最大限度动员各部门、总部和实地利益相关方参与。为此, 该工作流程将制定一份《行动计划》并提交粮安委全会批准。该《行动计划》将确定有待改进的工作领域, 就相关后续行动提出建议, 并明确有关各方的作用和职责。
- 在该《行动计划》获得批准后, 将启动后续行动进程, 落实《行动计划》各项建议。

A.3.2. 全球专题活动

已确定围绕以下主题(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冲突/长期危机、投资家庭农业)举办全球专题活动, 从而根据不断演变的全球形势, 推动有关这些关键问题的全球讨论, 监测粮安委部分政策协定的采纳进展。为此, 作为上述工作流程 3.1 “进行深入探讨, 加大行动力度, 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 并提高其实用性”的一部分, 可能需要更新 2016 年粮安委第四十三届会议批准的现行 “有关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举办各项活动就落实粮安委各项决定和建议分享经验和良好做法的职责范围”。

本四年期《工作计划》规划每项全球专题活动的依据载于相关专题工作流程的战略职能 1 和“滚动”章节。计划举办以下三项全球专题活动:

- “家庭农业十年”各项目标, 监测粮安委以下若干相关政策建议的关于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全球专题活动: 作为《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获得批准 20 周年纪念活动的一部分, 于 2024 年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举办, 监测粮安委《自愿准则》的使用和应用进展;

- 关于“促进接受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的“冲突与粮食安全和营养”全球专题活动：作为《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获得批准 10 周年纪念活动的一部分，于 2025 年粮安委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举办，监测《行动框架》的使用和应用进展；
- 关于家庭农民赋权的全球专题活动：于 2026 年举办，推动实现“2019-2028 年联合国使用和应用进展：《小农与市场相联系》（2016 年）；《投资小农农业，促进粮食安全与营养》（2013 年）；《如何提高粮食安全并增加注重小农的农业投资》（2011 年）；《促进农业和粮食体系中的青年参与和就业以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2022 年）。

A.3.3. 关于接受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论坛

继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获得批准后，该论坛旨在为粮安委成员创造机会，讨论《自愿准则》的实施工作，动员政府、捐助方、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联合国系统做出政治承诺。

B. 辅助活动

B.1. 宣传、外联和资源筹措

宣传粮安委工作是粮安委所有成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重要责任。驻罗马粮农机构及其全球网络与咨询小组其他成员在外联工作中发挥着关键作用。鼓励粮安委所有利益相关方深入各自受众、网络和区域开展宣传，促进认识粮安委及其政策指导和建议，并就使用问题向其征求反馈意见。各方以此方式分担宣传和介绍粮安委的责任，这在区域和国家层面尤其重要。

粮安委主席可发挥关键作用，为粮安委与其他相关多边论坛牵线搭桥。粮安委主席的作用是代表粮安委出席相关政治论坛，并宣传粮安委的包容性模型和商定的成果。此外，粮安委主席负责倡导决策者和政策制定者考虑粮安委的政策成果，并与成员国、驻罗马粮农机构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作，寻找机会宣传粮安委工作，并传播粮安委工作成果。

粮安委秘书处的作用是根据资源可用情况，支持粮安委所有利益相关方开展宣传和粮安委主席开展外联。秘书处应发挥战略宣传方面的广博专长和专项能力，为粮安委成员和主席提供支持。

粮安委年度全会通常于 10 月在粮农组织举行，是与粮安委成员、与会方和观察员交流并听取意见的主要机会，不限于日常与粮安委接触的利益相关方。粮安委具有强大的召集力，很多人认为全会是粮食安全和营养日程安排中最重要的活动。媒体受邀报道粮安委全会，同时根据议程讨论的主题，可以吸引专业媒体的注意。全会期间举办的边会活动对组织者和出席者具有强大的吸引力。由于边会活动吸引的出席人数众多，粮安委会议周被认为是粮食安全和营养界的一个重要联络机会。宣传渠道包括公共网站、社交媒体频道和一份约有 6000 名订阅户的邮件名单。

B.2. 与其他相关全球进程/机构联动

粮安委将努力加强自身影响力，并与有关方面加强双向互动，包括但不限于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粮农组织大会、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区域可持续发展论坛、里约三公约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世界卫生大会、世界贸易组织、联合国环境大会、联合国人居大会以及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进程。

根据资源可用情况，将与相关伙伴商定开展以下活动：

- 在粮农组织各区域会议期间，酌情举办关于粮安委政策协定的专题活动，包括边会活动。
- 采用与联合国大会主席商定的适当形式，就粮安委政策协定和全会成果向联合国大会进行年度汇报，可能在第二委员会谈判期间进行。
- 至少在纽约举办一场“粮食安全和营养之友小组”活动，可能在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管理部分的粮安委报告环节进行。
- 邀请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协调中心定期参与粮安委具体会议，并与协调中心合作，定期向粮安委介绍粮食体系峰会国家路径和联盟工作进展。
- 酌情与关注《多年工作计划》实施以及粮食安全和营养相关具体问题的机构共同举办高级别特别活动、闭会期间活动或边会活动。
- 酌情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就粮食安全和营养、粮安委政策协定和全会成果举办区域研讨会。
- 粮安委主席或指定的主席团成员酌情继续开展其他外联活动。

B.3. 粮安委参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2015 年 9 月通过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呼吁全球转变发展方针，为各国履行“不让任何人掉队”，包括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的承诺提供框架。

《2030 年议程》明确认识到，粮安委在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并具有包容性。因此，粮安委按照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秘书处提议的深入审查和报告方式，围绕可持续发展目标，定期为高级别政治论坛全球后续落实和评估工作提供材料，分享粮安委审议结果和政策协定。

- 根据资源可用情况，将与联合国机构合作，定期在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共同举办一场边会活动。
- 2027 年有望启动进程，制定接续《2030 年议程》的发展议程。粮安委将在 2027 年全会上商定如何参与该进程。

B.4. 粮安委《多年工作计划》

根据粮安委评价落实情况报告附件 B 的规定，在通过《多年工作计划》以后，“主席团将与咨询小组协商，编制《多年工作计划》滚动章节的年度更新，并提交全体会议审议和批准。编制更新内容是为了反映全体会议的決定，考虑可能的调整，并审查《多年工作计划》的实施情况。更新工作将在考虑资源和工作量影响的情况下开展。”

此外，2025 年将对本《多年工作计划》进行中期审查，评估并在必要时调整《多年工作计划》的其余内容，作为对“滚动”章节年度更新的补充。随后，在 2026 年粮安委全会就关键性和新出现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进行讨论以后，主席团和咨询小组成员将在 2026-2027 年闭会期间，开展《2028-2031 多年工作计划》的制定工作。

II. 活动和费用估算⁹⁷（“滚动”章节⁹⁸）

A. 专题工作流程

A.1.1. 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采取行动，迈向 2030 年进程：

继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举办关于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特别活动后，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于 2025 年举办题为“保障食物权，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土地退化”的闭会期间高级别论坛。

可与里约三公约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主席国和相关公约在缔约方会议/缔约方大会期间共同举办该论坛⁹⁹。高专组将发布一份简短的背景说明，供该闭会期间高级别论坛参考。

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于 2024 年举办关于“促进接受《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的全球专题活动。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举办高级别论坛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笔译、发言嘉宾差旅、口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100,000
举办关于“充足食物权：促进接受《食物权准则》”的全球专题活动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笔译、发言嘉宾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50,000
总费用（美元）	150,000

⁹⁷ 本章节所列数额应视为举行粮安委全会和承担粮安委秘书处核心工作人员开销所需额外费用。粮安委核心预算由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粮食署基于口头约定通过正常计划供资。正如商定的《对粮安委评价进行回应的磋商报告》（CFS 2017/44/12/Rev.1）所述，“粮安委依靠三家常驻罗马机构（粮农组织、农发基金、粮食计划署）每两年以现金和实物形式提供的 405 万美元赠款，满足承担粮安委全会和秘书处开销的核心预算需求”。

⁹⁸ 根据粮安委第四十五届会议批准的粮安委落实情况报告（CFS 2018/45/3）附件 B 关于新的《多年工作计划》架构和进程的规定，“主席团将与咨询小组协商，编制《多年工作计划》滚动章节的年度更新，并提交全体会议审议和批准。编制更新内容是为了反映全体会议的決定，考虑可能的调整，并审查《多年工作计划》的实施情况。更新工作将在考虑资源和工作量影响的情况下开展。”

⁹⁹ 需与相关伙伴商定，并视资源可用情况而定。

A.1.2. 农业和粮食体系劳动者的作用和权利

进程：

2024年10月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全会将就农业和粮食体系中体面工作进行讨论。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举办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发言嘉宾差旅、口译及背景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50,000
总费用（美元）	50,000

A.1.3. 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进程：

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于2025年粮安委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举办题为“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的高级别论坛。该高级别论坛将参考一份简短的高专组背景说明。

此外，将在亚的斯亚贝巴+10国际会议期间举办一场粮安委边会活动¹⁰⁰。

此外，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于2026年举办关于“促进家庭农民赋权，加强可持续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全球专题活动。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举办高级别论坛相关费用：活动策划、背景文件编制、笔译、发言嘉宾差旅、口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100,000
举办“投资家庭农业，加强可持续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的全球专题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背景文件编制、发言嘉宾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50,000
总费用（美元）	150,000

¹⁰⁰ 需与相关伙伴商定，并视资源可用情况而定。

A.1.4. 合作开展治理，协调政策对策，应对新出现的全球粮食危机，推动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

进程：

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与主席团和咨询小组会议背靠背举行半年度会议，回顾粮食和营养安全形势演变，围绕现有举措分享经验、数据和信息，并明确加强政策协调和合作治理所需关键行动，同时认真倾听深受影响的国家和群体的呼声。该工作流程将请相关粮食安全监测和早期预警系统代表以及高专组提出意见建议并提供最新信息。此外，将加强与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合作，并邀请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主席国或秘书处参加这些会议。半年度会议成果将列入概要报告，为粮安委全会讨论“世界粮食安全状况”提供参考。

根据资源可用情况，将选择不同地点举行会议，方便相关区域和国家利益相关方参会。

如果爆发全球粮食危机，经粮安委主席提议，主席团和咨询小组将启用一个后续行动和协调工作组，负责协调各方就全球粮食危机的现状和演变趋势进行实质性探讨，并促进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连贯一致应对危机。为此，粮安委将与其他方面共同举办部长级高级别特别活动。

此外，粮安委秘书处将在一个技术工作组的支持下，于 2025 年围绕冲突与粮食安全和营养，举办题为“促进接受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的全球专题活动。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2024、2025、2026 和 2027 年闭会期间举行半年度会议相关费用：会议规划、背景文件编制、宣传和外联材料、年度概要报告编制	240,000
举办关于“促进接受粮安委《长期危机中保障粮食安全和营养行动框架》”的“冲突与粮食安全和营养”全球专题活动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活动策划、发言嘉宾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50,000
总费用（美元）	290,000101

¹⁰¹ 如果爆发全球粮食危机，举办高级别特别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背景文件编制、发言嘉宾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约为 100,000 美元。

A.2.1.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进程：

继高专组 2023 年 6 月发布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一届会议进行全会讨论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制定政策建议并提交 2024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批准。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开展谈判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会议口译及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50,000
总费用（美元）	250,000

A.2.2. 在城市化和农村转型背景下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

进程：

继高专组 2024 年 6 月发布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进行全会讨论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制定政策建议并提交 2025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三届会议批准。在发布初稿前，将举办关于“因地制宜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多级治理”的包容性专题活动。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开展谈判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会议口译及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50,000
总费用（美元）	250,000

A.2.3.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

进程：

继高专组 2025 年编制和发布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三届会议进行全会讨论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制定政策建议并提交 2026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四届会议批准。

鉴于市场和贸易良好运行对于保证粮食体系韧性和应对危机至关重要，将与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共同举办关于贸易作用的专题活动¹⁰²。

¹⁰² 需与世贸组织商定。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开展谈判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会议口译及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50,000
总费用（美元）	250,000

A.2.4. 保护、加强和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建设可持续粮食体系进程：

继高专组 2026 年编制和发布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四届会议进行全会讨论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制定政策建议并提交 2027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五届会议批准。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开展谈判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会议口译及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50,000
总费用（美元）	250,000

A.2.5. 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进程：

继高专组 2027 年编制和发布报告、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和粮安委第五十五届会议进行全会讨论后，粮安委将开展政策趋同进程，制定政策建议并提交 2028 年 10 月粮安委第五十六届会议批准。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开展谈判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会议口译及文件笔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50,000
总费用（美元）	250,000

A.3.1. 进行深入探讨，加大行动力度，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

进程：

继从粮安委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后，主席团及其咨询小组将为2023-2024年闭会期间进行深入探讨制定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将面向有意参与探讨的粮安委成员和与会方设立一个开放性工作组，负责讨论和编制《行动计划》，并提交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全会审议。后续活动将在计划于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商定的《行动计划》中确定，并纳入粮安委《多年工作计划》的定期更新中。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2023-2024 年开展开放性工作组活动相关费用：背景文件和《行动计划》草案编制	50,000
2024-2027 年后续活动	视《行动计划》而定
总费用（美元）	50,000

A.3.3. 关于接受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论坛

2024 年粮安委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将举办关于接受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论坛。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举办论坛相关费用：活动策划、发言嘉宾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30,000
总费用（美元）	30,000

B. 辅助活动

B.1. 宣传、外联和资源筹措

进程：

继批准《2024-2027 多年工作计划》、深入探讨如何促进认识和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以及制定相关《行动计划》后，将更新粮安委《2020-2023 年宣传战略》。还将相应更新粮安委《资源筹措战略》。

宣传和外联工作预算外补充资源列于各专题工作流程和辅助活动下。作为《多年工作计划》“滚动”章节年度更新的一部分，2024/2025 年将确定和讨论进一步更新。

B.2. 与其他相关全球进程和机构联动

进程：

粮安委秘书处、粮安委主席以及粮安委成员和与会方将努力加强粮安委影响力，并加强与相关全球进程、举措和机构互动，从而确定潜在合作领域，最大限度发挥协同效应。

每年将根据既定具体活动确定预算外补充资源。初步活动及相关费用估算见下表：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2024 和 2026 年粮农组织各区域会议期间举办关于粮安委政策协定的专题活动（包括边会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100,000
2024、2025、2026 和 2027 年就粮安委政策协定和全会成果向联合国大会进行年度汇报相关费用：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40,000
2024、2025、2026 和 2027 年与关注《多年工作计划》实施相关具体问题的机构共同举办高级别特别活动或闭会期间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差旅、口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200,000
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就粮安委政策协定和全会成果举办区域研讨会相关费用：研讨会策划、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待定
就其他机构紧密围绕粮安委工作开展的主题和活动进行全会讨论	纳入核心预算
2024、2025、2026 和 2027 年粮安委主席和主席团成员参加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以及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主席国和执行秘书参加粮安委全会相关费用：差旅、宣传和外联材料	60,000
总费用（美元）	400,000

B.3. 粮安委参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进程：

粮安委秘书处将根据主席团与咨询小组磋商后提出的实质性指导意见，编制提交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材料。将选出报告员推进起草进程。

此外，粮安委秘书处、粮安委主席以及粮安委成员和与会方将努力在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围绕与每年开展的专题审查相关的粮安委政策协定和全会成果举办边会活动。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2024、2025、2026 和 2027 年编制粮安委提交高级别政治论坛材料相关费用：文件编制	纳入核心预算
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举办粮安委边会活动相关费用：活动策划、发言嘉宾差旅、口译、宣传和外联材料	待定
总费用（美元）	

B.4. 粮安委《多年工作计划》

进程：

2026 年，高专组将编制第 4 份《关键性、新出现及长期性粮食安全和营养问题》说明，并提交粮安委第五十四届会议讨论，作为首份供编制新的粮安委《多年工作计划》参考的材料。2027 年，粮安委将根据粮安委评价落实情况报告附件 B 确立的进程，编制《2028-2031 多年工作计划》草案。

预算外补充资源：

项目	费用估算（美元）
2027 年为编制新《多年工作计划》开展磋商进程相关费用：背景文件编制、笔译	纳入核心预算
总费用（美元）	

预算外费用估算概览

预算外费用估算					
A. 专题工作流程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A.1.1. 在国家粮食安全范围内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采取行动，迈向 2030 年	50,000	100,000			150,000
A.1.2. 农业和粮食体系劳动者的作用和权利	50,000				50,000
A.1.3. 加强负责任投资和融资，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100,000	50,000		150,000
A.1.4. 合作开展治理，协调政策对策，应对新出现的全球粮食危机，推动农业和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	60,000	110,000	60,000	60,000	290,000
A.2.1. 减少不平等，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250,000				250,000
A.2.2. 在城市化和农村转型背景下加强城市和城郊粮食体系，实现粮食安全和营养		250,000			250,000
A.2.3. 建设韧性粮食体系			250,000		250,000
A.2.4. 保护、加强和宣传土著人民粮食和知识体系以及传统实践，建设可持续粮食体系				250,000	250,000
A.2.5. 发展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					(2028 年)
A.3.1. 进行深入探讨，加大行动力度，促进各级认识、自主落实、使用粮安委政策成果，并提高其实用性	50,000	视《行动计划》而定			50,000
A.3.3. 关于接受粮安委《粮食安全和营养背景下性别平等和妇女及女童赋权自愿准则》的论坛	30,000				30,000
小计 (专题工作流程)	490,000	560,000	360,000	310,000	1,720,000

C. 辅助活动					
B.1. 宣传、外联和资源筹措					纳入工作流程/ 辅助活动
B.2. 与其他相关全球进程/ 机构联动	125,000	75,000	125,000	75,000	400,000
B.3. 粮安委参与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纳入核心预算
B.4. 粮安委 《2028-2031多年 工作计划》					纳入核心预算
小计（辅助活动）	125,000	75,000	125,000	75,000	400,000
合计	615,000	635,000	485,000	385,000	2,120,000

**附录 M—关于暂停执行主席选举候选人
提前 30 个日历日提名的截止日期要求的提案表决结果**

RESULT SHEET/RESULTATS/RESULTADOS

51st Session of the Committee on World Food Security, Monday 23 October 2023, 12:45 hours.

Vote on the proposal to suspend the 30 day deadline for nomination of candidates for the election of the Chairperson, as contained in Rule II, paragraph 4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Committee.

Roll Call Vote/Vote par appel nominal/Votación Nominal

Number of votes cast/ Nombre de suffrages exprimés/ Número de votos emitidos	115
Majority required/ Majorité requise/ Mayoría requerida	77
Votes for/ Votes pour/ Votos en favor	115
Votes against/ Votes contre/ Votos en contra	0
Abstentions/ Abstenciones	0

Votes for:
Votes pour:
Votos en favor:

Afghanistan, Algeria, Angola, Argentina, Australia, Austria, Belarus, Belgium, Brazil, Bulgaria, Burkina Faso, Burundi, Cabo Verde, Cameroon, Canada, Chad, Chile, China, Colombia, Congo, Costa Rica, Cote d'Ivoire, Croatia, Cuba, Cyprus, Czechia, Democratic Republic of Congo, Denmark, Dominican Republic, Ecuador, Egypt, Equatorial Guinea, Eritrea, Estonia, Ethiopia, Finland, France, Gabon, Georgia, Germany, Ghana, Guatemala, Guinea, Haiti, Honduras, Hungary, Iceland, India, Indonesia, Iran, Iraq, Ireland, Italy, Japan, Kenya, Kuwait, Latvia, Lebanon, Libya, Lithuania, Luxembourg, Madagascar, Malaysia, Mali, Malta, Mauritania, Mexico, Monaco, Morocco, Mozambique, Namibia, Netherlands, New Zealand, Nicaragua, Niger, Nigeria, Norway, Oman, Pakistan, Panama, Paraguay, Peru, Philippines, Poland, Portugal, Qatar, Republic of Korea, Romania, Russian Federation, San Marino, Saudi Arabia, Senegal, Singapore, Slovakia, Slovenia, South Africa, Spain, Sri Lanka, Sudan, Sweden, Switzerland, Tanzania, Thailand, Tunisia, Türkiye, Uganda, Ukraine, United Kingdom,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Uruguay, Uzbekistan, Venezuela, Yemen, Zambia.

Votes against:
Votes contre:
Votos en contra:

Abstentions:
Abstenciones:

No reply:
Aucune réponse:
Ninguna respuesta:

Bahamas, Bangladesh,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El Salvador, Eswatini, Israel, Jordan, Lesotho, Liberia, Republic of Moldova, Saint Lucia, Uzbekistan, Zimbabwe

ADOPTED/ADOPTÉE/ACEPTADA



Elections Officer/ Fonctionnaire électorale/ El oficial de elecciones

附录 N—选举两名欧洲区域粮安委主席团候补成员的 无记名投票表决结果



**51st Session of the Committee on World Food Security
23 – 27 October 2023**

REPORT OF BALLOT RÉSULTAT DU SCRUTIN RESULTADO DE LA VOTACIÓN	1	ELECTION OF CFS ALTERNATE BUREAU MEMBERS ELECTION DES MEMBRES SUPPLÉANTS DU BUREAU DU COMITÉ ELECCIÓN DE LOS MIEMBROS SUPLENTE DEL LA MESA DEL COMITE	EUROPE End of 51 st Session, two year term
---	----------	---	--

1. Ballot papers deposited	106
2. Abstentions	8
3. Defective ballots	1

4. Members casting valid votes	97
--------------------------------	----

5. Majority	49
-------------	----

Elected – Élu(s) – Elegido(s)		Not elected – Pas élu(s) – No elegido(s)		Eliminated – Eliminé(s) – Eliminado(s)	
Norway	70	Russian Federation	37		
Romania	64	Belarus	23		

Tellers/Scrutateurs/Escurtadores

Mr Maarten de Groot (Canada)

Maarten de Groot
Signature/Date... Oct. 25 2023

Mr Mina Rizk (Egypt)

Mina Rizk
Signature/Date... Mina R. 25-10-23

Mr Ilja Betlem, Elections Officer, FAO

Ilja Betlem
Signature/Date... 25/10/23

附录 O—休会表决结果记录表

RESULT SHEET/RESULTATS/RESULTADOS

51st Session of the Committee on World Food Security, Friday 27 October 2023, 20:00 hours.

Vote on a motion to adjourn the Meeting in accordance with Rule XII, paragraph 21 of the General Rules of the Organization

Roll Call Vote/Vote par appel nominal/Votación Nominal

Number of votes cast/ Nombre de suffrages exprimés/ Número de votos emitidos	78
Majority required/ Majorité requise/ Mayoría requerida	40
Votes for/ Votes pour/ Votos en favor	48
Votes against/ Votes contre/ Votos en contra	30
Abstentions/ Abstenciones	6

Votes for: Votes pour: Votos en favor:	Argentina, Australia, Belgium, Bulgaria, Canada, Chile, Colombia, Costa Rica, Croatia, Cyprus, Czechia, Denmark, Dominican Republic, Estonia, Finland, France, Gabon, Georgia, Germany, Guatemala, Hungary, Iceland, Ireland, Israel, Italy, Japan, Latvia, Lithuania, Luxembourg, Malta, Monaco, Netherlands, New Zealand, Norway, Panama, Peru, Philippines, Poland, Portugal, Republic of Korea, Romania, Slovakia, Spain, Sweden, Switzerland, Thailand, United Kingdom,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Votes against: Votes contre: Votos en contra:	Algeria, Angola, Belarus, Cameroon, China, Cuba, Ecuador, Egypt, Indonesia, Iran, Iraq, Jordan, Kuwait, Lebanon, Libya, Malaysia, Mali, Morocco, Nicaragua, Oman, Pakistan, Qatar, Russian Federation, Saudi Arabia, Senegal, South Africa, Sudan, Tunisia, Venezuela, Yemen
Abstentions: Abstenciones:	Brazil, Burundi, El Salvador, Mexico, Uganda, Zimbabwe
No reply: Aucune réponse: Ninguna respuesta:	Afghanistan, Austria, Bahamas, Bangladesh, Burkina Faso, Cabo Verde, Chad, Congo, Cote d'Ivoire,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El Salvador, Equatorial Guinea, Eritrea, Eswatini, Ethiopia, Ghana, Greece, Guinea, Haiti, Honduras, India, Kenya, Lesotho, Liberia, Madagascar, Mauritania, Mozambique, Namibia, Niger, Nigeria, Paraguay, Republic of Moldova, Saint Lucia, San Marino, Singapore, Slovenia, Sri Lanka, Tanzania, Türkiye, Ukraine, Uruguay, Uzbekistan, Zambia

ADOPTED/ADOPTÉE/ACEPTADA



Elections Officer/ Fonctionnaire électorale/ El oficial de elecciones